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全本公示稿)

项目名称: 南部新城汇彩路加油站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盖章): 南京南部新城会展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4年4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南部新城汇彩路加油站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盖章): 南京南部新城会展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4年4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南部新城汇彩路加油站建设工程		
项目代码	2312-320155-89-01-268874		
建设单位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江苏省南京市南部新城开发区绕城公路以北、汇彩路以南		
地理坐标	北纬 N: 31°59'28.968" 东经 E: 118°49'49.684"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F5265 机动车燃油零售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五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 119.加油、加气站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 准/备案）部 门	南京市南部新城开 发建设管委会	项目审批 （核准/备 案）文号	宁南管委备（2024）3 号
总投资（万 元）	7000	环保投资 （万元）	200
环保投资占比 （%）	2.86	施工工期	6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 海）面积 （m ² ）	2247.52

专项 评价 设置 情况	表 1-1 本项目专项评价设置情况表		
	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排放废气不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无需进行大气专项评价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废水纳管排放，无需进行地表水专项评价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环境风险物质存储量不超过临界量，无需进行环境风险专项评价
	生态	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取水口，无需进行生态专项评价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无需进行海洋专项评价	

规划情况	《南京市秦淮区总体规划》(2013-2030) 《南京市大校场单元机场次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与《南京秦淮区总体规划》(2013-2030)的相符性分析: 秦淮区的产业发展定位为“3+3+1”，即三大核心产业(商贸流通业、商务服务业、金融业)、三大战略产业(文化产业、旅游业、信息技术产业)、基本生活服务业(社会公共服务)。本项目为加油站建设项目，属于社会事业与服务业，符合秦淮区的产业发展定位。 2、与《南京市大校场单元机场次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南京市大校场单元机场次单元位于南京市主城区的东南部，北起秦淮河、运粮河，东南至绕城公路，西至大明路，西南抵宁溧路，规划总面积约为 993.69 公顷。根据规划，大校场地块定位为南京主城城南中心的重要组成部分，以高端服务和创意产业为特色的综合性城市新区。 空间结构为：一带、二核、三区。 “一带”：一是保留原 2800 米左右的机场跑道，建设成为绿色开敞空间的公共设施带，中间为公共活动区域，类似“城市客厅”和“城市嘉年华”，两侧安排城市大型公共设施，如：美术馆、音乐厅、体育中心等。二是作为开敞空间体系中重要的生态走廊，三是一条地区空间生长的线索，将不同时段的增长点有机联系在一起。 “二核”：分别是指西侧靠近南站地区的一般服务业地区中心，以及靠近地铁六号线的高端服务业中心。 “三区”：一为公共设施带南侧的“创新街区”，混合居住、创意产业、小型商业、娱乐等功能；二为国际项目预留区，位于公共设施带东侧，作为世界级或国家级的大型项目预留地；三为一般居住区，位于公共设施带北侧。

	总体用地布局为以中央公共设施带为纽带，新区划分成北部普通居住区、南部创意混合街区、西端商贸服务区和东侧高端服务区四大片区。 本次项目所在地位于南部新城大校场片区南部，根据南京市大校场单元机场次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用地性质图，本项目地块规划为加油加气站用地，因此本地块用地性质符合当地土地利用规划的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已取得南京市南部新城开发建设管委会出具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单（项目代码：2312-320155-89-01-268874）。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对照《市政府关于印发南京市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暂行规定的通知》（宁政发〔2015〕251 号），本项目不属于文中的禁止类；对照《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本项目不属于清单所包含的禁止事项，亦不属于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的产业。 因此，本项目符合地方及国家产业政策。 2、“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生态红线 本项目位于南部新城开发区绕城公路以北、汇彩路以南，对照《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北京等省（区、市）启用“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作为报批建设项目用地用海依据的函》（自然资办函〔2022〕2207 号）、南京市“三区三线”划定成果，本项目用地范围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不占用生态空间管控区。本项目距北侧南京紫金山国家级森林公园约 8.8km，距东侧秦淮河（南京市区）洪水调蓄区约 1.3km，距东侧永久基本农田约 2.2km。 （2）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2023 年南京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全市环境质量总体稳定。项目所在地声环境、地表水环境质量均较好，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率为 81.9%，超标因子为 O₃，通过采取“VOCs”专项治理、重点行业整治、移动源污染防治、扬尘源污染管控、餐饮油烟防治、秸秆禁烧等措施来使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得到进一步改善。

根据环境质量现状补充监测结果，项目所在地的声环境质量可满足相应环境质量标准；项目边界 50 米范围内的环境保护目标——和颂文华府的环境空气质量（非甲烷总烃）、声环境质量均可满足相应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环境影响分析，本项目废水、废气、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理处置，采取了有效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可接受，项目建设不会突破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底线。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用水全部取自市政自来水，用电来源为市政供电，不会对区域能源利用上线产生较大影响，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表 1-2 本项目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序号	内容	相符性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	本项目不属于鼓励、限制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
2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	本项目不属于目录中限制用地及禁止用地。
3	《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	本项目不属于目录中限制用地及禁止用地。
4	《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2018 年）》（苏办发〔2018〕32 号文附件 3）	本项目不属于目录中限制、淘汰及禁止类项目。
5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	本项目不属于清单中禁止事项。
6	《南京市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暂行规定》（宁政发〔2015〕251 号）中禁止类项目	本项目符合《南京市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暂行规定》相关规定。
7	《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长江办〔2022〕7 号）、《<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苏长江办发〔2022〕55 号）	本项目不在《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名录。

（5）南京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

对照《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20〕49 号）、关于印发《南京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的通知（宁环发〔2020〕174 号），本项目属于《南京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中秦淮区的重点管控单元——南京市中心

城区（秦淮区），与相关准入清单的相符性分析情况如下表。

表 1-3 本项目与《南京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管控类别	重点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南京市中心城区（秦淮区）			
空间布局约束	各类开发建设活动应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城镇总体规划、土地利用规划、详细规划等相关要求。 根据《关于对主城区新型都市工业发展优化服务指导的通知》，支持在江南绕城公路以内的高新园区、开放街区、商业楼宇、工业厂房以及城市“硅巷”，建设新型都市工业载体，发展以产品设计、技术开发、检验检测、系统集成与装配、个性产品定制为主的绿色科技型都市工业。 执行《南京市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暂行规定》（宁政发〔2015〕251号）相关要求。	本项目属于社会事业与服务业中的加油站建设项目，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南京秦淮区总体规划》（2013-2030）的相关要求；符合准入条件。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 进一步开展管网排查，提升污水收集效率。强化餐饮油烟治理，加强噪声污染防治，严格施工扬尘监管，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	本项目设置三次油气回收系统，可有效减少油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项目污染物总量于区域内进行平衡。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初期雨水及洗车废水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南京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施工期通过喷淋洒水加强扬尘防治；对储罐区进行地面防渗，加强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合理布局工业、商业、居住、科教等功能区块，严格控制噪声、恶臭、油烟等污染排放较大的建设项目布局。	本项目产生的设备噪声采取合理布局、减振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符合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全面开展节水型社会建设，推进节水产品推广普及，限制高耗水服务业用水。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水服务业。	符合

3、其他相关政策文件相符性

（1）与《加油站地下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南（试行）》相符性分析

表 1-4 与《加油站地下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南（试行）》相符性分析

名称	指南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双层罐设置	埋地油罐采用双层油罐时，可采用双层钢制油罐、双层玻璃纤维增强塑料油罐、内钢外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双层油罐。双层钢制油罐和内钢外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双层油罐的内层罐的罐体结构设计应符合《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的其他规定。	本项目拟使用的油罐均为内钢外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双层油罐（SF型双层油罐），罐体结构设计符合《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的规定。	符合
	与土壤接触的钢制油罐外表面，其防腐设计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石油化工设备和管道涂料防腐蚀技术规范》（SH3022）的有关规定，且防腐等级不应低于加强级。	本项目油罐为内钢外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双层油罐，防腐设计符合《石油化工设备和管道涂料防腐蚀技术规范》（SH3022）的有关规定。	符合
	双层油罐系统的渗漏检测可参考《双层罐渗漏检测系统》（GB/T30040）中的渗漏检测方法，在地下水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和补给区优先采用压力和真空系统的渗漏检测方法。	本项目双层罐设置测漏仪，可实时监控油罐渗漏情况，若发生渗漏将进行报警提示。	符合
防渗池设置	为防止加油站油品泄漏，污染土壤和地下水，加油站需要采取防渗漏和防渗漏检测措施。所有加油站的油罐需要更新为双层罐或者设置防渗池，采取防渗漏措施的加油站，其埋地加油管道应采用双层管道。具体设计要求应符合《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的规定。	地下储油罐设置渗漏监测系统，本项目采用双层油罐，故可不设防渗池。	符合
应急响应	若发现油品泄漏，需启动环境预警和开展应急响应。应急响应措施主要有泄漏加油站停运、油品阻隔和泄漏油品回收。在 1 天内向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报告，在 5 个工作日内提供泄漏加油站的初始环境报告，包括责任人的名称和电话号码，泄漏物的类型、体积和地下水污染物浓度，采取应急响应措施。	本项目将制定相关的应急预案及应急响应措施，如发生泄漏，将立即启动应急响应措施，配合整体救援行动，控制影响污染程度，将环境影响及损失降至最小。	符合

(2) 与《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相符性分析

表 1-5 与《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相符性分析

名称	标准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基本要求	加油站卸油、储油和加油时排放的油气，应采用以密闭收集为基础的油气回收方法进行控制。	本项目采用以密闭收集为基础的油气回收方法进行控制。	符合
卸油油气排放控制	应采用浸没式卸油方式，卸油管出油口距罐底高度应小于 200mm。	本项目采用浸没式卸油方式，卸油管出油口距罐底高度小于 200mm。	符合
	卸油和油气回收接口应安装公称直径为 100mm 的截流阀（或密封式快速接头）和帽盖，现有加油站已采取卸油油气排放控制措施。	本项目卸油和油气回收接口安装直径为 100mm 的密封式快速接头和帽盖。	符合

		制措施但接口尺寸不符的可采用变径连接。		
		连接软管应采用公称直径为 100mm 的密封式快速接头与卸油车连接。	本项目采用公称直径为 100mm 的密封式快速接头与卸油车连接。	符合
		所有油气管线排放口应按 GB50156 的要求设置压力/真空阀,如设有阀门,阀门应保持常开状态;未安装压力/真空阀的汽油排放管应保持常闭状态。	本项目油气管线排放口按 GB50156 的要求设置压力阀。	符合
		连接排气管的地下管线应坡向油罐,坡度不应小于 1%, 管线公称直径不小于 50mm。	本项目地下管线坡向油罐,坡度为 1%, 管线公称直径大于 50mm。	符合
		未采取加油和储油油气回收技术措施的加油站,卸油时应将量油孔和其他可能造成气体短路的部位密封,保证卸油产生的油气密闭置换到油罐汽车车罐内。	本项目设置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	符合
	储油 油气 排放 控制	所有影响储油油气密闭性的部件,包括油气管线和所连接的法兰、阀门、快接头以及其他相关部件在正常工作状况下应保持密闭,油气泄漏浓度满足本标准油气回收系统密闭点位限值要求。	本项目油气管线和所联结的法兰、阀门、快接头以及其他相关部件油气管线和所联结的法兰、阀门、快接头以及其他相关部件保持密闭,且油气泄漏浓度小于 500 μ mol/mol。	符合
		埋地油罐应采用电子式液位计进行汽油密闭测量。	本项目埋地油罐内带液位仪,采用电子式液位计。	符合
		应采用符合 GB50156 相关规定的溢油控制措施。	本项目按 GB50156 相关规定采用防溢流阀等溢油控制措施。	符合
	加油 油气 排放 控制	加油产生的油气应采用真空辅助方式密闭收集。	本项目的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借助真空泵辅助,产生一定的真空度,进而通过油气回收管线密闭收集。	符合
		油气回收管线应坡向油罐,坡度不应小于 1%, 受地形限制无法满足坡度要求的可设置集液器,集液器的凝结液应能密闭回收至低标号的汽油罐中。	本项目油气回收管线坡向油罐,坡度为 1%。	符合
		加油软管应配备拉断截止阀,加油时应防止溢油和滴油。	本项目加油软管配备拉断截止阀。	符合
		新建、改建、扩建的加油站在油气管线覆土、地面硬化施工之前,应向管线内注入 10L 汽油并检测液阻。	本项目拟在油气管线覆土、地面硬化施工之前,管线内注入 10L 汽油并检测液阻。	符合
		应严格按照规程操作和管理油气回收设施,定期检查、维护并记录备查。	运营过程中按规程操作和管理油气回收设施,定期检查、维护并记录备查。	符合
	在线 监测 系统	在线监测系统应能够监测每条加油枪气液比和油气回收系统压力,具备至少储存 1 年数据、远距离传输,具备预警、警告功能。在线监测系统监测功能、技术要求和预报警条件等见附录 E。	本项目拟安装气液比和密闭性压力的在线监测,并按要求设计施工。	符合
		在线监控系统可在卸油口附近、加油机内/外(加油区)、人工量油井、油气处理装	在线监测系统能够监测每条加油枪气液比和油气回收系统压力,具备至少储存 1 年数据、远距离传输以及预警、警	

	置排放口等处安装浓度传感器监测油气泄漏浓度。	告功能。 本项目拟在加油区等处安装浓度传感器监测油气泄露浓度。	
	在线监测系统可在卸油区附近、人工量油井、加油区等重点区域安装视频监控用高清摄像头，连续对卸油操作、手工量油、加油操作等进行视频录像并存储。可整合利用加油站现有视频设备，视频资料应保持 3 个月以上以备生态环境部门监督检查，并预留接入到环保管理平台的条件。	在线监测系统拟在加油区等重点区域安装监控系统，且视频资料可保持 3 个月以上，并预留接入到环保管理平台的条件。	
	在线监测系统应能监测油气处理装置进出口的压力、油气温度（冷凝法）、实时运行情况和运行时间等。	在线监测系统能监测油气处理装置进出口的压力、油气温度（冷凝法）、实时运行情况和运行时间等。	
油气处理装置	油气处理装置启动运行的压力感应值宜设在+150Pa，停止运行的压力感应值宜设在 0-50Pa，或根据加油站情况自行调整。	油气处理装置启动运行的压力感应值设在+150Pa，停止运行的压力感应值设在 0-50Pa。	符合
	油气处理装置排气口距地平面高度不应小于 4m，具体高度以及与周围建筑物的距离应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确定，排气口应设阻火器。油气处理装置回油管横向地下油罐的坡度不应小于 1%。	油气处理装置排气口距地平面高度为 4m，排气口设阻火器。油气处理装置回油管横向地下油罐的坡度为 1%。	
	油气处理装置在卸油期间应保持正常运行状态。	油气处理装置在卸油期间保持正常运行状态。	

(3) 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符性分析

表 1-6 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符性分析

名称	标准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VOCs物料储存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	VOCs物料应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料仓中。	本项目汽油、柴油均储存于密闭的SF双层油罐。	符合
	盛装VOCs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应存放于室内，或存放于设置有雨棚、遮阳和防渗设施的专用场地。盛装VOCs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	本项目的SF双层油罐为密闭的埋地油罐。	符合
	VOCs物料储罐应密封良好，其中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应符合：储存真实蒸汽压大于等于 76.6kPa的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应采用低压罐、压力罐或其他有效措施。	SF双层油罐密封性良好，本项目储罐储存油品真实蒸汽压小于 76.6kPa。	符合
	固定顶罐罐体应保持完好，不应有孔洞、缝隙；储罐附件开口，除采样、计量、例行检查、维护和其他正常活动外，应密闭。定期检查呼吸阀的定压是否符合设定要求。	SF双层油罐密封性良好，密闭。企业应定期检查呼吸阀的定压是否符合设定要求。	符合
VOCs物料转移和输送无组织排放控	液态VOCs物料应采用密闭管道输送。采用非管道输送方式转移VOCs物料时，应采用密闭容器、罐车。	本项目汽油柴油由密闭油罐车运输。卸油、加油过程分别通过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加油	符合

制要求		油气回收系统对VOCs进行回收，减少VOCs的排放。	
工艺过程 VOCs无 组织排放 控制要求	液态VOCs物料应采用密闭管道输送方式或采用高位槽（罐）、桶泵等给料方式密闭投加。无法密闭投加的，应在密闭空间内操作，或进行局部气体收集，废气应排至VOCs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本项目柴油汽、油均采用密闭油罐车运输，加油过程中采用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对VOCs进行回收；卸油过程采用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对VOCs进行回收。	符合
	企业应建立台账，记录VOCs原辅料和含VOCs产品的名称、使用量、回收量、废弃量、去向以及VOCs含量等信息。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3年。	企业拟建立台账，记录VOCs原辅料和含VOCs产品的名称、使用量、回收量、废弃量、去向以及VOCs含量等信息。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3年。	符合
企业厂区内及 周边污染监 控要求	企业边界及周边VOCs监控要求执行GB16297或相关行业排放标准的规定。	企业应制定例行监测方案。	符合
	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可根据当地环境保护需要，对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状况进行监控，具体实施方式由各地自行确定。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监控要求参见附录A。	企业每年进行一次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的监测，同时对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安装在线监测系统。	符合

（4）与《关于进一步加强涉 VOCs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审批有关要求的通知》（宁环办〔2021〕28号）文件相符性分析

表 1-7 与《关于进一步加强涉 VOCs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审批有关要求的通知》（宁环办〔2021〕28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涉 VOCs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审批有关要求的通知》（宁环办〔2021〕28号）具体内容	符合性分析	相符性
1	环评文件应对主要原辅料的理化性质、特性等进行详细分析，明确涉 VOCs 的主要原辅材料的类型、组分、含量等。使用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材料的，VOCs 含量应满足国家及省 VOCs 含量限值要求（附表），优先使用水性、粉末、高固体分、无溶剂、辐射固化等低 VOCs 含量、低反应活性材料，源头控制 VOCs 产生。禁止审批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建设项目。	本项目对原料的理化性质等进行分析，所需原料主要为汽油、柴油。不属于禁止审批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建设项目。	相符
2	生产流程中涉及 VOCs 的生产环节和服务活动，在符合安全要求前提下，应按要求在密闭空间或者设备中进行。无法密闭的，应采取措施有效减少废气排放，并科学设计废气收集系统。采用全密闭集气罩或密闭空间的，除行业有特殊要求外，应保持微负压状态，并根据规范合理设置通风量。采用	本项目为加油站建设项目，在卸油、加油等环节中，储罐、加油机等均为密闭空间，仅在卸油、加油时有少量非甲烷总烃产生，且采用	相符

		局部集气罩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应不低于 0.3 米/秒。VOCs 废气应遵循“应收尽收、分质收集”原则,收集效率应原则上不低于 90%, 由于技术可行性等因素确实达不到的,应在环评文件中充分论述并确定收集效率要求。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对汽油进行回收,收集效率可达 100%。	
	3	项目应按照规定和标准建设适宜、合理、高效的 VOCs 治理设施。单个排口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初始排放速率达 1kg/h 的,处理效率原则上应不低于 90%, 由于技术可行性等因素确实达不到的,应在环评文件中充分论述并确定处理效率要求。非水溶性的 VOCs 废气禁止采用单一的水或水溶液喷淋吸收处理。喷漆废气应设置高效漆雾处理装置。除恶臭异味治理外,不得采用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生物法等低效处理技术。环评文件中应明确, VOCs 治理设施不设置废气旁路,确因安全生产需要设置的,采取铅封、在线监控等措施进行有效监管,并纳入市生态环境局 VOCs 治理设施旁路清单。采用活性炭吸附等吸附技术的项目,环评文件应明确要求制定吸附剂定期更换管理制度,明确安装量(以千克计)以及更换周期,并做好台账记录。吸附后产生的危险废物,应按要求密闭存放,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本项目将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储油库、加油站》(HJ1118-2020)中的要求,设置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回收效率可达 95%,未回收的部分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相符
	4	涉 VOCs 排放的建设项目,环评文件中应明确要求规范建立管理台账,记录主要产品产量等基本生产信息;含 VOCs 原辅材料名称及其 VOCs 含量(使用说明书、物质安全说明书 MSDS 等),采购量、使用量、库存量及废弃量,回收方式及回收量等;VOCs 治理设施的设计方案、合同、操作手册、运维记录及其二次污染物的处置记录,生产和治污设施运行的关键参数,废气处理相关耗材(吸收剂、吸附剂、催化剂、蓄热 3 体等)购买处置记录;VOCs 废气监测报告或在线监测数据记录等,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三年。	本项目涉及相关原辅材料(汽油、柴油)名称及使用量记录,并做好相关台账管理,记录加油站油气回收装置的运行参数及排放情况,对加油站非甲烷总烃废气定期安排监测,环境管理台账记录保存期限不少于 3 年。	相符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1、项目由来

为满足区域用油需要,南京南部新城会展中心发展有限公司拟在南京市南部新城开发区绕城公路以北、汇彩路以南范围内新建加油站。该加油站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2层站房一座,罩棚一座,地埋卧式储油罐5个。项目用地2247.52平方米,建成后预计全年销售汽油6190吨,销售柴油1460吨。本项目已取得南京市南部新城开发建设管委会出具的备案证(宁南管委备(2024)3号),项目代码:2312-320155-89-01-268874。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本项目属于“五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119.加油、加气站中城市建成区新建、扩建加油站”,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有关规定,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公司受南京南部新城会展中心发展有限公司委托,承担南部新城汇彩路加油站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评价单位技术人员在现场踏勘、基础资料收集和工程分析的基础上,编制完成《南部新城汇彩路加油站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提交主管部门供决策使用。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南部新城汇彩路加油站建设工程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南部新城开发区绕城公路以北、汇彩路以南

建设单位:南京南部新城会展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总额:7000万元

职工人数:本项目员工共计15人

工作时间:年工作日为365天,三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年工作时间为8760h

3、产品方案

本项目主要销售的产品及年销售量见下表。

表 2-1 本项目销售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能力 (t/a)	年运行时数 (h)
1	汽油	6173	8760
2	柴油	1460	
3	润滑油	1	

4、项目组成

本项目工程组成汇总如下表所示。

表2-2 本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名称	建设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体工程	汽油储油罐		30m³*4（双层）
	柴油储油罐		30m³*1（双层）
	加油机		3 台八枪四油品加油机
辅助工程	站房		建筑面积约 253.38m²，二层；用于加油站的管理、经营以及提供其他便利性服务，如售卖生活物品、润滑油等；设置备餐间（无明火、无烹饪）。
	罩棚		投影面积约 730.05m²，高度 8.5m
公用工程	供电		市政电网提供，用电量 23.725 万 kWh/a
	给水		市政给水管网提供，用水量 968t/a。
	排水		初期雨水、洗车废水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至运粮河。
	洗车机		洗车机 1 台
环保工程	废气		采用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及油气处理装置 1 套，油气回收效率达 95%，处理风量 10m³/h。
	废水	化粪池	站区北侧设有化粪池一座，容积 4m³
		隔油沉淀池	站区北侧设有隔油沉淀池一座，容积 5m³
	噪声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
	固废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随清随运，不在站内存放，站内不设置危废库。
环境风险		储罐为双层防渗结构，设泄漏报警器、液位检测仪，站内设灭火器、灭火毯、吸附棉、黄沙等应急物资、雨水总排口设截止阀。	

5、加油站等级

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加油站的等级划分应符合下表的规定。本项目加油站单罐容积为 30m³，汽油罐总容积为 120m³，柴油罐总容积为 30m³，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故油罐总容积为 135m³，本加油站等级为二级。

表 2-3 加油站等级划分

加油站等级	加油站油罐容积 (m ³)	
	总容积V	单罐容积
一级	150<V≤210	≤50

二级	$90 < V \leq 150$	≤ 50
三级	$V \leq 90$	汽油罐 ≤ 30 , 柴油罐 ≤ 50

注：V 为油罐总容积；柴油罐容积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

6、加油站周边安全间距

本次新建加油站与周边建构筑物间距满足《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4.0.4”的相关要求。

表 2-4 汽油（柴油）工艺设备与站外建（构）筑物的安全间距符合性分析

方位类型	建构筑物名称	建筑物类别	汽油（柴油）储油罐		汽油（柴油）通气管口和加油机		油气处理装置		符合性
			要求防火距离（m）	本项目设计退让距离（m）	要求防火距离（m）	本项目设计退让距离（m）	要求防火距离（m）	本项目设计退让距离（m）	
南	绕城公路	一级公路	5.5（3）	≥ 45 （ ≥ 45 ）	5（3）	≥ 51 （ ≥ 51 ）	5	≥ 48	符合
北	汇彩路	次干路	5（3）	≥ 28 （ ≥ 28 ）	5（3）	≥ 25 （ ≥ 25 ）	5	≥ 30	符合
东	空地	-	-	-	-	-	-	-	-
西	空地	-	-	-	-	-	-	-	-
北	和颂文华府	民用建筑物	14（6）	≥ 58 （ ≥ 58 ）	11（6）	≥ 57 （ ≥ 57 ）	11	≥ 61	符合

1、括号内的数值为柴油设备的距离。

2、“-”表示无防火距离要求。

7、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如下表所示。

表 2-5 本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主要生产单元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储罐区	92#汽油储罐	30m ³	个	2	地埋式卧式双层储罐
2		95#汽油储罐	30m ³	个	1	地埋式卧式双层储罐
3		98#汽油储罐	30m ³	个	1	地埋式卧式双层储罐
4		柴油储罐	30m ³	个	1	地埋式卧式双层储罐
5	加油区	加油机	八枪	台	3	/
7		加油枪	92#汽油	把	12	/
8		加油枪	95#汽油	把	6	/
9		加油枪	98#汽油	把	4	/

10		加油枪	柴油	把	2	/
11	环保单元	汽油卸油油气回收系统	/	套	1	收集率 100%
12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	套	1	收集率 95%
13		油气处理装置	/	套	1	回收率 95%
14		油气排放在线监测系统	/	套	1	/
15		化粪池	/	座	1	/
16		隔油沉淀池	/	座	1	/

8、原辅材料

(1) 原辅材料清单

本项目无具体生产，主要从事成品油（汽油和柴油）、润滑油的销售，提供车辆清洗服务，原辅料清单如下表所示。

表 2-6 本项目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使用量	最大存储量	包装规格	存储位置
1	92#汽油	t	4088	41.6	30m ³ /罐	汽油储罐
2	95#汽油	t	1752	20.8	30m ³ /罐	汽油储罐
3	98#汽油	t	350	20.8	30m ³ /罐	汽油储罐
4	柴油	t	1460	22.7	30m ³ /罐	柴油储罐
5	润滑油	t	1	0.1	5kg/桶	站房内

(2)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表

本项目所用化学品理化性质汇总如下表所示。

表 2-7 本项目所用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汇总表

名称	成分	理化性质	毒理毒性
汽油	C4~C12 脂肪烃和环烷烃	无色或淡黄色易挥发液体，具有特殊臭味，熔点<-60℃，沸点 40~200℃，相对密度(水=1)0.70~0.79，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3.5，闪点-50℃，引燃温度 415~530℃，爆炸极限 1.3~6.0%，不溶于水，易溶于苯、二硫化碳、醇、脂肪。	LD ₅₀ :67000mg/kg（小鼠经口）(120 号溶剂汽油)，LC ₅₀ :103000mg/kg，2 小时（小鼠经口）(120 号溶剂汽油)；急性中毒：对中枢神经系统有麻醉作用，轻度中毒症状有头晕、头痛、恶心、呕吐、步态不稳、共济失调，高浓度吸入出现中毒性脑病，极高浓度吸入引起意识突然丧失、放射性呼吸停止。
柴油	C10~C22 链烷、环烷或芳烃	稍有粘性的棕色液体，熔点-18℃，沸点 282~338℃，相对密度(水=1)0.87~0.9，闪点 38℃，引燃温度 257℃，不溶于水，易溶于醇和其他有机溶剂。	LD ₅₀ 、LC ₅₀ 均无资料；皮肤接触为主要吸收途径，可致急性肾脏损害，可引起接触性皮炎，油性痤疮，吸入其雾滴或液体呛入可引起吸入性肺炎，其气体可引起眼鼻刺激、头晕及头痛。

润滑油	高度精炼的矿物油 C15-50	室温下为半流体，具有矿物油特性的气味，闪点大于 150℃（COC），蒸汽密度（空气=1）大于 1，密度近于 900kg/m ³ （15℃）。	/
注： ①本报告取汽油相对密度为 0.77kg/L，柴油 0.84kg/L。 ②根据《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及加油站实际情况，加油站加油、卸油和储存汽油过程中产生挥发性有机物，采用非甲烷总烃作为油气排放控制因子。			
9、项目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南京市南部新城开发区绕城公路以北、汇彩路以南。项目东、西两侧为空地，北临汇彩路，南侧为绕城公路，北侧约 48 米为和颂文华府。 本站由储罐区、加油区（由罩棚、加油岛组成）、站房（便利店、卫生间）、洗车区等组成。站房位于站区东部，加油区位于站区中部，油罐区设置在罩棚行车道下，洗车区位于站区东侧，其余为内部道路、停车位等，加油站入口和出口均位于北侧的汇彩路。 10、水平衡 （1）给水 本项目给水来自市政供水管网，主要用于洗车用水、员工生活用水。 （2）排水 本项目废水包括初期雨水、洗车废水和生活污水。初期雨水、洗车废水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预处理后的一起接管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至运粮河。 （3）水平衡 本项目水平衡如下图所示。 <pre>graph LR MS[市政供水 968] --> LW[生活用水 384] MS --> CW[洗车用水 584] LW -- 损耗77 --> W[废水] LW -- 307 --> W CW -- 损耗88 --> W CW -- 496 --> W IR[初期雨水 425] --> W W -- 1228 --> CWT[接管至城东污水处理厂]</pre>			

工 艺 流 程 和 产 排 污 环 节	1、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主要从事成品油（汽油和柴油）、机动车辅助产品的销售，提供车辆清洗服务，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图 2-2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简介： （1）油罐车：本站汽油采用密闭卸油方式，采用快速接头与油罐车卸油管连接后，利用位差直接卸入油罐。储油罐内因为压力产生大呼吸油气，大呼吸油气通过油气回收地下工艺管线及卸车软管重新收集至油罐车内，实现卸油与油气等体积置换。该工序产生卸油废气 G1。 （2）地下储油罐：油品在地埋式油罐中常压储存，由于日夜温差会有少量油气挥发，产生储罐小呼吸油气，即储油废气 G2。 （3）加油机：利用设在油罐入孔处的潜油泵向加油机供油，经过加油机的油气分离器、计量器，再经加油枪加到汽车油箱中。为车辆加油时，油品进入汽车油箱，油箱内的烃类气体被油品置换排入大气，产生少量加油作业损失，即加油废气 G3，本项目设置了加油油气回收管线，当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启用时可将汽车油箱中的油气通过真空泵回收到埋地油罐内，基本杜绝了加油过程中的油气排放。 本站油气回收系统由卸油油气回收系统（一次油气回收）、加油油气回收系统（二次油气回收）、汽油处理装置（三次油气处理）。汽油油罐内的油气在卸油的同时，通过油气回收连通管道回收到油罐车内。汽油通气管管口设阻火透气帽和机械呼吸阀。加油时，汽车油箱排出的油气通过加油机及回收管道回收到油罐。 其他产污环节： （1）储罐清理：储罐每 3 年清理一次，产生清罐油泥 S1； （2）隔油沉淀池清理：初期雨水、洗车废水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后接
--	--

	管，产生隔油沉淀池废油脂 S2； (3) 初期雨水：站内会产生初期雨水 W1； (4) 员工办公：产生生活污水 W2、生活垃圾 S3； (5) 油气处理：产生废膜 S4； (6) 洗车：洗车过程会产生洗车废水 W3； (7) 加油过程产生噪声 N。 综上，本项目产污环节汇总情况如下： 表 2-8 本项目产污情况汇总表 <table><tr><th colspan="2">污染源</th><th>编号</th><th>产污工序</th><th>主要污染物</th><th>处理处置方式</th></tr><tr><td rowspan="3">废气</td><td>卸油</td><td>G1</td><td>卸油损失</td><td rowspan="3">非甲烷总烃</td><td rowspan="3">针对汽油卸油、加油过程配置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td></tr><tr><td>储油</td><td>G2</td><td>储油罐呼吸损失</td></tr><tr><td>加油</td><td>G3</td><td>加油损失</td></tr><tr><td rowspan="3">废水</td><td>初期雨水</td><td>W1</td><td>初期雨水</td><td>COD、SS、石油类</td><td>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td></tr><tr><td>员工</td><td>W2</td><td>员工生活</td><td>COD、SS、NH₃-N、TN、TP</td><td>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td></tr><tr><td>洗车</td><td>W3</td><td>洗车废水</td><td>COD、SS、石油类、LAS</td><td>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td></tr><tr><td>噪声</td><td>加油</td><td>N</td><td>机泵系统</td><td>噪声</td><td>对加油泵进行隔声处理</td></tr><tr><td rowspan="3">固废</td><td>储油</td><td>S1</td><td>油罐清理</td><td>清罐油泥</td><td rowspan="3">直接由危废转运单位转运、由危废处置单位处置，不在站内存放，站内不设置危废库</td></tr><tr><td>隔油沉淀池</td><td>S2</td><td>隔油沉淀池清理</td><td>隔油沉淀池废油脂</td></tr><tr><td>员工</td><td>S3</td><td>员工生活</td><td>生活垃圾</td><td>委托环卫部门清运</td></tr></table>					污染源		编号	产污工序	主要污染物	处理处置方式	废气	卸油	G1	卸油损失	非甲烷总烃	针对汽油卸油、加油过程配置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	储油	G2	储油罐呼吸损失	加油	G3	加油损失	废水	初期雨水	W1	初期雨水	COD、SS、石油类	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员工	W2	员工生活	COD、SS、NH ₃ -N、TN、TP	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洗车	W3	洗车废水	COD、SS、石油类、LAS	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噪声	加油	N	机泵系统	噪声	对加油泵进行隔声处理	固废	储油	S1	油罐清理	清罐油泥	直接由危废转运单位转运、由危废处置单位处置，不在站内存放，站内不设置危废库	隔油沉淀池	S2	隔油沉淀池清理	隔油沉淀池废油脂	员工	S3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污染源		编号	产污工序	主要污染物	处理处置方式																																																							
废气	卸油	G1	卸油损失	非甲烷总烃	针对汽油卸油、加油过程配置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																																																							
	储油	G2	储油罐呼吸损失																																																									
	加油	G3	加油损失																																																									
废水	初期雨水	W1	初期雨水	COD、SS、石油类	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员工	W2	员工生活	COD、SS、NH ₃ -N、TN、TP	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洗车	W3	洗车废水	COD、SS、石油类、LAS	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噪声	加油	N	机泵系统	噪声	对加油泵进行隔声处理																																																							
固废	储油	S1	油罐清理	清罐油泥	直接由危废转运单位转运、由危废处置单位处置，不在站内存放，站内不设置危废库																																																							
	隔油沉淀池	S2	隔油沉淀池清理	隔油沉淀池废油脂																																																								
	员工	S3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所在地位于南京市南部新城开发区绕城公路以北、汇彩路以南，原土地利用状况为空地。因此，本项目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		
	1.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建设项目位于南京市南部新城开发区绕城公路以北、汇彩路以南，属大气环境功能二类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推荐标准值。具体指标数值见下表。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因子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SO ₂	年平均	60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PM _{2.5}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CO	24 小时平均	4mg/m ³
		1 小时平均	10mg/m ³
	非甲烷总烃	一次值	2m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推荐标准值			
1.2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 达标区判定			
根据南京市大气环境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地区为二类区，大气环境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根据《2023 年南京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南京市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299 天，同比增加 8 天，达标率为 81.9%，同比上升 2.2 个百分点。其中，达到一级标准天数为 96 天，同比增加 11 天；未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66 天（其中，轻度污染 58 天，中度污染 6 天，重度污染 2 天），主要污染物为 O₃ 和 PM_{2.5}。各项污染物指标监测结果：PM_{2.5} 年均值为 29$\mu\text{g}/\text{m}^3$，达标，同比上升 3.6%；PM₁₀ 年均值为 52$\mu\text{g}/\text{m}^3$，达标，同比上升 2.0%；			

NO₂ 年均值为 27μg/m³，达标，同比持平；SO₂ 年均值为 6μg/m³，达标，同比上升 20%；CO 日均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为 0.9mg/m³，达标，同比持平；O₃ 日最大 8 小时值浓度 170μg/m³，超标 0.06 倍，同比持平，超标天数 49 天，同比减少 5 天。项目所在区域 O₃ 超标，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

为了实现大气污染物减排，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南京市主管部门贯彻落实《中共江苏省委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意见》（江苏省委办公厅 2022 年 1 月 24 日）、《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意见》（南京市委办公厅 2022 年 3 月 16 日），紧盯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目标任务，以减碳和治污协同推进、PM_{2.5} 和 O₃ 协同防控、VOCs 和 NO_x 协同治理为主线，全面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攻坚。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南京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预计可以得到持续改善。

(2) 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委托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环境空气质量进行现状监测，监测因子为特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监测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9 日~3 月 11 日，监测点位如图 3-1，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2 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污染物	浓度监测结果 (mg/m ³)			标准值 (mg/m ³)	最大占标率 (%)	达标情况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值			
和颂文华府	非甲烷总烃	0.69	0.94	0.82	2	47	达标

根据上表可知，监测期间，监测点位处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推荐标准值要求。



图 3-1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点位图

2、地表水环境

2.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接管污水处理厂为南京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运粮河。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21-2030年)》(苏环办〔2022〕82号)，运粮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详见下表。

表 3-3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水体	类别	pH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以 P 计)	溶解氧	石油类	LAS
运粮河	Ⅲ	6~9	≤20	≤1.0	≤0.2	≥5	≤0.05	≤0.2
标准依据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2.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23 年南京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全市水环境质量总体处于良好水平，纳入江苏省“十四五”水环境考核目标的 42 个地表水断面水质优良(《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Ⅲ类及以上)率 100%，无丧失使用功能(劣Ⅴ类)断面。

3、声环境

3.1 声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东厂界及西厂界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北厂界及南厂界执行 4a 类，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表 3-4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dB(A))

标准	昼间	夜间	依据
2 类	60	50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4a 类	70	55	

3.2 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23 年南京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全市区域噪声监测点位 534 个。城区昼间区域环境噪声均值为 53.5dB，同比下降 0.3dB；郊区昼间区域环境噪声均值 53.0dB，同比上升 0.5。

全市交通噪声监测点位 247 个。城区昼间交通噪声均值为 67.7dB，同比上升 0.3dB；郊区昼间交通噪声均值为 66.1dB，同比下降 0.4dB。

全市功能区噪声监测点位 28 个。昼间噪声达标率为 99.1%，同比上升 0.9 个百分点；夜间噪声达标率为 94.6%，同比上升 1.6 个百分点。

本项目周边 50 米范围内有声环境保护目标（和颂文华府），根据指南要求，本项目委托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针对保护目标开展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监测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10 日~3 月 12 日，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5 声环境质量标准（单位：dB(A)）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Leq		标准值		是否达标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24.03.10 昼间、 2024.03.11 夜间	加油站东场界	55	46	60	50	是
	加油站西场界	57	48	60	50	是
	加油站南场界	55	47	70	55	是
	加油站北场界	60	49	70	55	是
	和颂文华府 1#1 层	54	47	70	55	是
	和颂文华府 1#3 层	57	49	70	55	是
	和颂文华府 1#5 层	59	49	70	55	是
	和颂文华府 1#9 层	61	50	70	55	是
	和颂文华府 1#14 层	64	52	70	55	是
2024.03.11 昼间、 2024.03.12 夜间	加油站东场界	55	46	60	50	是
	加油站西场界	56	47	60	50	是
	加油站南场界	57	48	70	55	是
	加油站北场界	58	47	70	55	是
	和颂文华府 1#1 层	56	46	70	55	是
	和颂文华府 1#3 层	59	47	70	55	是
	和颂文华府 1#5 层	60	49	70	55	是
	和颂文华府 1#9 层	62	50	70	55	是
	和颂文华府 1#14 层	65	51	70	55	是
	和颂文华府 1#18 层	66	53	70	55	是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东、西场界监测点声环境均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北场界临近汇彩路一侧、南场界临近绕城公路一侧的监测点声环境均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4a 类标准；敏感点和颂文华府临汇彩路首排声环境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4a 类标准。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满足相应标准要求。

4、生态环境

本项目不涉及。

5、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

6、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地块于 2021 年 10 月进行环境影响预评价，2021 年 10 月 19 日对本项目地块地下水取样，在占地内设置 3 个地下水监测点；2021 年 8 月 17 日及 10 月 18 日进行土壤采样，在占地内设置 3 个土壤监测点。委托江苏正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土壤和地下水的测试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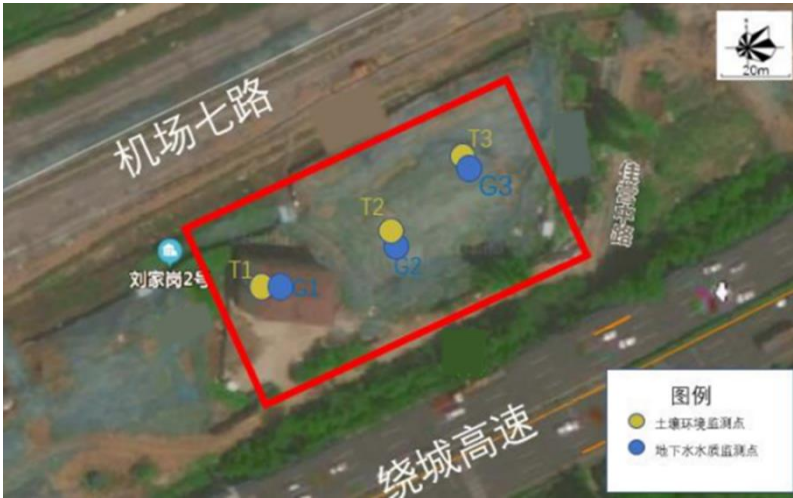


图 3-2 预评价时期地下水和土壤监测点位示意图

本次委托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所在地地下水、土壤进行补充监测，采样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10 日，监测点位见图 3-1，具体监测因子见下表。

表 3-6 地下水监测点位一览表

监测点 位	指标名称	监测频次	备注
G1	《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表 1 的全部因子（45 项）、Ca ²⁺ 、Mg ²⁺ 、Na ⁺ 、K ⁺ 、CO ₃ ²⁻ 、HCO ₃ ⁻ 、SO ₄ ²⁻ 、Cl ⁻ 、pH、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挥发性酚类、氰化物、总硬度、氟、铁、锰、溶解性总固体、高锰酸盐指数、硫酸盐、氯化物、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 ）、铝、锌	监测 1 天，监测 1 次	引用预环 评时期监 测数据
G2			
G3			
加油站 中部 S1	石油烃（C ₆ -C ₉ ）、甲基叔丁基醚		本次补充 监测
厂界外 对照点 S2	K ⁺ 、Ca ²⁺ 、Mg ²⁺ 、CO ₃ ²⁻ 、HCO ₃ ⁻ 、硝酸盐、亚硝酸盐、氰化物、砷、汞、铬（六价）、铅、氟、镉、高锰酸盐指数、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石油烃（C ₆ -C ₉ ）、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 ）、甲基叔丁基醚、萘、苯、甲苯、乙苯、邻二甲苯、间（对）二甲苯		

表 3-7 土壤监测点位一览表

监测 点位	指标名称	监测频 次	备注
T1	《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表 1 的全部因子（45 项）、pH、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 ）、铁、铝和锌	监测 1 天，监测 1 次	引用预环评时期监测数据
T2			
T3			
加油站中部 T1'	石油烃（C ₆ -C ₉ ）、甲基叔丁基醚		本次补充监测
厂界外对照点 T2'	pH、《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表 1 的全部因子（45 项）、石油烃（C ₆ -C ₉ ）、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 ）、甲基叔丁基醚		

地下水监测结果如下：

表 3-8 地下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项目	单位	采样点				
		G1	G2	G3	S1	S2
pH	无量纲	7.6	7.4	7.8	/	/
	类别	I	I	I	/	/
砷	mg/L	0.00801	0.00591	0.00212	/	ND
	类别	III	III	III	/	I
汞	mg/L	0.00016	0.00006	0.00038	/	ND
	类别	III	I	III	/	I
镉	mg/L	0.00010	0.00009	0.00026	/	ND
	类别	I	I	II	/	I
铅	mg/L	0.00936	0.00653	0.00641	/	0.00164
	类别	III	III	III	/	I
镍	mg/L	0.00632	0.00597	0.0208	/	/
	类别	III	III	IV	/	/
铜	mg/L	0.0120	0.00945	0.00582	/	/
	类别	II	I	II	/	/
六价铬	mg/L	ND	ND	ND	/	ND
	类别	I	I	I	/	I
铝	mg/L	1.52	1.94	2.40	/	/
	类别	V	V	V	/	/
锌	mg/L	0.0146	0.0111	0.0180	/	/
	类别	I	I	I	/	/
四氯化碳	mg/L	ND	ND	ND	/	/
	类别	I	I	I	/	/
氯仿	mg/L	ND	ND	ND	/	/
	类别	I	I	I	/	/
氯甲烷	mg/L	ND	ND	ND	/	/
	类别	/	/	/	/	/

	1, 1-二氯乙烷	mg/L	ND	ND	ND	/	/
		类别	/	/	/	/	/
	二氯甲烷	mg/L	ND	ND	ND	/	/
		类别	I	I	I	/	/
	1,2-二氯丙烷	mg/L	ND	ND	ND	/	/
		类别	I	I	I	/	/
	1,1,1,2-四氯乙烷	mg/L	ND	ND	ND	/	/
		类别	/	/	/	/	/
	1,1,2,2-四氯乙烷	mg/L	ND	ND	ND	/	/
		类别	/	/	/	/	/
	四氯乙烯	mg/L	ND	ND	ND	/	/
		类别	I	I	I	/	/
	1,1,2-三氯乙烷	mg/L	ND	ND	ND	/	/
		类别	I	I	I	/	/
	1,2,3-三氯丙烷	mg/L	ND	ND	ND	/	/
		类别	/	/	/	/	/
	苯	mg/L	ND	ND	ND	/	ND
		类别	I	I	I	/	I
	1,2-二氯乙烷	mg/L	ND	ND	ND	/	/
		类别	I	I	I	/	/
	1,1-二氯乙烯	mg/L	ND	ND	ND	/	/
		类别	I	I	I	/	/
	顺-1,2-二氯乙烯	mg/L	ND	ND	ND	/	/
		类别	I	I	I	/	/
	反-1,2-二氯乙烯	mg/L	ND	ND	ND	/	/
		类别	I	I	I	/	/
	苯乙烯	mg/L	ND	ND	ND	/	/
		类别	I	I	I	/	/
	甲苯	mg/L	ND	ND	ND	/	ND
		类别	I	I	I	/	I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mg/L	ND	ND	ND	/	ND
		类别	I	I	I	/	I
	邻二甲苯	mg/L	ND	ND	ND	/	/
		类别	I	I	I	/	/
	1,1,1-三氯乙烷	mg/L	ND	ND	ND	/	/
		类别	I	I	I	/	/
	三氯乙烯	mg/L	ND	ND	ND	/	/
		类别	I	I	I	/	/
	氯乙烯	mg/L	ND	ND	ND	/	/
		类别	I	I	I	/	/
	氯苯	mg/L	ND	ND	ND	/	/
		类别	I	I	I	/	/
	1,2-二氯苯	mg/L	ND	ND	ND	/	/

		类别	I	I	I	/	/
	乙 苯	mg/L	ND	ND	ND	/	ND
		类别	I	I	I	/	I
	1,4-二氯苯	mg/L	ND	ND	ND	/	/
		类别	I	I	I	/	/
	硝基苯	mg/L	ND	ND	ND	/	/
		类别	/	/	/	/	/
	苯 胺	mg/L	ND	ND	ND	/	/
		类别	/	/	/	/	/
	苯并[a]芘	mg/L	ND	ND	ND	/	/
		类别	I	I	I	/	/
	苯并[k]荧蒽	mg/L	ND	ND	ND	/	/
		类别	/	/	/	/	/
	二苯并[a,h]蒽	mg/L	ND	ND	ND	/	/
		类别	/	/	/	/	/
	蒽	mg/L	ND	ND	ND	/	
		类别	I	I	I	/	
	2-氯酚	mg/L	ND	ND	ND	/	/
		类别	/	/	/	/	/
	苯并[a]蒽	mg/L	ND	ND	ND	/	/
		类别	/	/	/	/	/
	苯并[b]荧蒽	mg/L	ND	ND	ND	/	/
		类别	I	I	I	/	/
	蒈	mg/L	ND	ND	ND	/	/
		类别	/	/	/	/	/
	茚并[1,2,3-cd]芘	mg/L	ND	ND	ND	/	/
		类别	/	/	/	/	/
	K ⁺	mg/L	9.61	8.15	22.9	/	3.92
		类别	/	/	/	/	/
	Na ⁺	mg/L	103	94.0	81.4	/	/
		类别	II	I	I	/	/
	Ca ²⁺	mg/L	203	172	162	/	112
		类别	/	/	/	/	/
	Mg ²⁺	mg/L	36.2	33.0	17.7	/	29.2
		类别	/	/	/	/	/
	CO ₃ ²⁻	mg/L	ND	ND	ND	/	ND
		类别	/	/	/	/	/
	HCO ₃ ⁻	mg/L	256	245	258	/	217
		类别	/	/	/	/	/
	Cl ⁻	mg/L	49.3	48.8	47.6	/	/
		类别	/	/	/	/	/
	SO ₄ ²⁻	mg/L	424	406	408	/	/
		类别	/	/	/	/	/

氨氮	mg/L	0.503	0.290	0.430	/	/
	类别	IV	III	III	/	/
硝酸盐	mg/L	0.3	0.4	0.3	/	0.14
	类别	I	I	I	/	I
亚硝酸盐	mg/L	0.343	0.353	0.352	/	ND
	类别	III	III	III	/	I
挥发性酚类	mg/L	ND	ND	ND	/	/
	类别	I	I	I	/	/
氰化物	mg/L	ND	ND	ND	/	ND
	类别	I	I	I	/	I
总硬度	mg/L	611	567	477	/	/
	类别	IV	IV	IV	/	/
氟	mg/L	1.40	1.32	1.22	/	0.85
	类别	IV	IV	IV	/	I
铁	mg/L	1.29	1.73	1.75	/	/
	类别	IV	IV	IV	/	/
锰	mg/L	2.12	1.56	0.809	/	/
	类别	V	V	IV	/	/
溶解性总固体	mg/L	1160	1150	1081	/	/
	类别	IV	IV	IV	/	/
高锰酸盐指数	mg/L	5.41	5.62	5.66	/	0.6
	类别	IV	IV	IV	/	I
硫酸盐	mg/L	432	404	407	/	/
	类别	V	V	V	/	/
氯化物	mg/L	48	46	46	/	/
	类别	I	I	I	/	/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2	<2	<2	/	32
	类别	I	I	I	/	IV
细菌总数	CFU/mL	970	850	760	/	140
	类别	IV	IV	IV	/	IV
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 ）	mg/L	0.11	0.14	0.18	/	0.11
	类别	/	/	/	/	/
石油烃（C ₆ -C ₉ ）	mg/L	/	/	/	ND	ND
	类别	/	/	/	/	/
甲基叔丁基醚	mg/L	/	/	/	ND	ND
	类别	/	/	/	/	/

注：“ND”表示未检出。G1~G3 点位各因子检出限（mg/L）：1,1,1-三氯乙烷为 0.0004、氯仿为 0.0004、顺-1,2-二氯乙烯为 0.0004、1,1-二氯乙烷为 0.0004、反-1,2-二氯乙烯为 0.0003、二氯甲烷为 0.0005、1,1-二氯乙烯为 0.0004、氯乙烯为 0.0005、四氯化碳为 0.0004、苯为 0.0004、1,2-二氯乙烷为 0.0004、三氯乙烯为 0.0004、1,2-二氯丙烷为 0.0004、甲苯为 0.0003、1,1,2-三氯乙烷为 0.0004、四氯乙烯为 0.0002、氯苯为 0.0002、1,1,1,2-四氯乙烷为 0.0003、乙苯为 0.0003、间,对-二甲苯为 0.0005、邻-二甲苯为 0.0002、苯乙烯为 0.0002、1,1,2,2-四氯乙烷为 0.0004、1,2,3-三氯丙烷为 0.0002、1,4-二氯苯为 0.0004、1,2-二氯苯为 0.0004、萘为 0.000012、苯并[a]蒽为 0.000012、

	鹿为 0.000005、苯并[b]荧蒹为 0.000004、苯并[k]荧蒹为 0.000004、苯并[a]芘为 0.000004、二苯并[a,h]蒽为 0.000003、茚并[1, 2, 3-cd]芘为 0.000005。S1~S2 点位各因子检出限：砷为 0.3、汞为 0.04、镉为 0.01、六价铬为 0.004、苯、甲苯、二甲苯及乙苯均为 0.002、CO_3^{2-}为 5、亚硝酸盐为 0.003、氟化物为 0.004、石油烃（$\text{C}_6\text{-C}_9$）为 0.02、甲基叔丁基醚为 1.0×10^{-3}。 监测结果表明：G1 点位铝、锰、硫酸盐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V 类标准，氨氮、总硬度、氟化物、铁、溶解性总固体、高锰酸盐指数、细菌总数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V 类标准，砷、汞、铅、镍、亚硝酸盐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 类标准，其他各项指标均能满足 I 类标准要求。 G2 点位铝、锰、硫酸盐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V 类标准，总硬度、氟化物、铁、溶解性总固体、高锰酸盐指数、细菌总数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V 类标准，氨氮、砷、铅、镍、亚硝酸盐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 类标准，其他各项指标均能满足 I 类标准要求。 G3 点位铝、硫酸盐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V 类标准，镍、锰、总硬度、氟化物、铁、溶解性总固体、高锰酸盐指数、细菌总数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V 类标准，氨氮、砷、汞、铅、亚硝酸盐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 类标准，其他各项指标均能满足 I 类标准要求。 S1 点位石油烃（$\text{C}_6\text{-C}_9$）、甲基叔丁基醚均未检出。 S2 点位砷、汞、镉、铅、六价铬、硝酸盐、亚硝酸盐、氟化物、氟化物、高锰酸盐指数、苯、甲苯、乙苯及间二甲苯+对二甲苯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 类标准，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V 类标准。 土壤监测结果见下表。
--	---

表 3-9 土壤监测结果一览表

污染物项目	单位	采样点					标准限值（第二类 用地筛选值）	达标情 况
		T1	T2	T3	T1'	T2'		
pH	无量纲	8.92	8.76	8.49	/	7.96	/	/
砷	mg/kg	6	5.5	5.9	/	8.68	60	达标
汞	mg/kg	0.08	0.072	0.083	/	0.054	38	达标
镉	mg/kg	0.27	0.24	0.24	/	0.16	65	达标
铅	mg/kg	25	14	11.7	/	21.5	800	达标
镍	mg/kg	28	31	28	/	33	900	达标
铜	mg/kg	29	30	29	/	45	18000	达标
铬（六价）	mg/kg	0.8	0.8	ND	/	ND	5.7	达标
铁	mg/kg	12000	21000	21000	/	/	/	/
铝	mg/kg	28000	46000	59000	/	/	/	/
锌	mg/kg	98	108	92	/	/	/	/
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 ）	mg/kg	21	20	22	/	80	4500	达标
四氯化碳	mg/kg	ND	ND	ND	/	ND	2.8	达标
氯仿	mg/kg	ND	ND	ND	/	ND	0.9	达标
氯甲烷	mg/kg	ND	ND	ND	/	ND	37	达标
1, 1-二氯乙烷	mg/kg	ND	ND	ND	/	ND	9	达标
二氯甲烷	mg/kg	ND	ND	ND	/	ND	616	达标
1, 2-二氯丙烷	mg/kg	ND	ND	ND	/	ND	5	达标
1, 1, 1, 2-四氯乙烷	mg/kg	ND	ND	ND	/	ND	10	达标
1, 1, 2, 2-四氯乙烷	mg/kg	ND	ND	ND	/	ND	6.8	达标
四氯乙烯	mg/kg	ND	ND	ND	/	ND	53	达标
1, 1, 2-三氯乙烷	mg/kg	ND	ND	ND	/	ND	2.8	达标
1, 2, 3-三氯丙烷	mg/kg	ND	ND	ND	/	ND	0.5	达标
苯	mg/kg	ND	ND	ND	/	ND	4	达标

	1, 2-二氯乙烷	mg/kg	ND	ND	ND	/	ND	5	达标
	1, 1-二氯乙烯	mg/kg	ND	ND	ND	/	ND	66	达标
	顺-1, 2-二氯乙烯	mg/kg	ND	ND	ND	/	ND	596	达标
	反-1, 2-二氯乙烯	mg/kg	ND	ND	ND	/	ND	54	达标
	苯乙烯	mg/kg	ND	ND	ND	/	ND	1290	达标
	甲苯	mg/kg	ND	ND	ND	/	ND	1200	达标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mg/kg	ND	ND	ND	/	ND	570	达标
	邻二甲苯	mg/kg	ND	ND	ND	/	ND	640	达标
	1, 1, 1-三氯乙烷	mg/kg	ND	ND	ND	/	ND	840	达标
	三氯乙烯	mg/kg	ND	ND	ND	/	ND	2.8	达标
	氯乙烯	mg/kg	ND	ND	ND	/	ND	0.43	达标
	氯苯	mg/kg	ND	ND	ND	/	ND	270	达标
	1, 2-二氯苯	mg/kg	ND	ND	ND	/	ND	560	达标
	乙苯	mg/kg	ND	ND	ND	/	ND	28	达标
	1, 4-二氯苯	mg/kg	ND	ND	ND	/	ND	20	达标
	硝基苯	mg/kg	ND	ND	ND	/	ND	76	达标
	苯胺	mg/kg	ND	ND	ND	/	ND	260	达标
	苯并[a]芘	mg/kg	ND	ND	ND	/	ND	1.5	达标
	苯并[k]荧蒽	mg/kg	ND	ND	ND	/	ND	151	达标
	二苯并[a,h]蒽	mg/kg	ND	ND	ND	/	ND	1.5	达标
	蒽	mg/kg	ND	ND	ND	/	ND	70	达标
	2-氯酚	mg/kg	ND	ND	ND	/	ND	2256	达标
	苯并[a]蒽	mg/kg	ND	ND	ND	/	ND	15	达标
	苯并[b]荧蒽	mg/kg	ND	ND	ND	/	ND	15	达标
	蒎	mg/kg	ND	ND	ND	/	ND	1293	达标
	茚并[1, 2, 3-cd]芘	mg/kg	ND	ND	ND	/	ND	15	达标
	石油烃 (C ₆ -C ₉)	mg/kg	/			ND	ND	/	/
	甲基叔丁基醚	mg/kg	/			ND	ND	/	/
注：“ND”表示未检出。各因子检出限 (mg/kg)：四氯化碳为 1.3×10 ³ 、氯仿为 1.1×10 ³ 、氯甲烷为 1.0×10 ³ 、1,1-二氯乙烷为 1.2×10 ³ 、1,2-二氯乙烷为 1.3×10 ³ 、1,1-									

二氯乙烯为 1.0×10^{-3} 、顺-1,2-二氯乙烯为 1.3×10^3 、反-1,2-二氯乙烯为 1.4×10^3 、二氯甲烷为 1.5×10^3 、1,2-二氯丙烷为 1.1×10^3 、1,1,1,2-四氯乙烷为 1.2×10^3 、1,1,2,2-四氯乙烷为 1.2×10^{-3} 、四氯乙烯为 1.4×10^3 、1,1,1-三氯乙烷为 1.3×10^3 、1,1,2-三氯乙烷为 1.2×10^3 、三氯乙烯为 1.2×10^3 、1,2,3-三氯丙烷为 1.2×10^3 、氯乙烯为 1.0×10^3 、苯为 1.9×10^3 、氯苯为 1.2×10^{-3} 、1,2-二氯苯为 1.5×10^3 、1,4-二氯苯为 1.5×10^3 、苯乙烯为 1.1×10^3 、甲苯为 1.3×10^3 、间,对-二甲苯为 1.2×10^{-3} 、邻-二甲苯为 1.2×10^{-3} 、乙苯为 1.2×10^3 、硝基苯为 0.09、苯胺 T1~T3 点位检测时为 0.1, T1'及 T2'检测时为 0.04、2-氯酚为 0.06、苯并[a]蒽为 0.1、苯并[a]芘为 0.1、苯并[b]荧蒽为 0.2、苯并[k]荧蒽为 0.1、蒽为 0.1、二苯并[a,h]蒽为 0.1、茚并[1, 2, 3-cd]芘为 0.1、萘为 0.09、石油烃为 0.04、六价铬为 0.5、甲基叔丁基醚为 1.0×10^{-3} 。

监测结果表明,各土壤监测点的检测指标均能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筛选值要求。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 本项目周边 500 米范围内存在大气环境敏感目标，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12。 2、声环境 本项目周边 50 米范围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12。 3、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 本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表 3-10 本项目周边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table><tr><th rowspan="2">名称</th><th colspan="2">坐标 (°)</th><th rowspan="2">保护对象</th><th rowspan="2">保护内容</th><th rowspan="2">环境功能区</th><th rowspan="2">相对厂址方位</th><th rowspan="2">相对厂界距离 /m</th></tr><tr><th>X</th><th>Y</th></tr><tr><td rowspan="2">大气环境</td><td>118.82972</td><td>31.99232</td><td>和颂文华府</td><td>居民</td><td rowspan="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td><td>北</td><td>48</td></tr><tr><td>118.83169</td><td>31.99329</td><td>新睿樾府 (在建)</td><td>居民</td><td>东北</td><td>95</td></tr><tr><td>声环境</td><td>118.82972</td><td>31.99232</td><td>和颂文华府</td><td>居民</td><td>《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4a 类标准</td><td>北</td><td>48</td></tr></table>								名称	坐标 (°)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X	Y	大气环境	118.82972	31.99232	和颂文华府	居民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北	48	118.83169	31.99329	新睿樾府 (在建)	居民	东北	95	声环境	118.82972	31.99232	和颂文华府	居民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4a 类标准	北	48
	名称	坐标 (°)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X	Y																																					
大气环境	118.82972	31.99232	和颂文华府	居民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北	48																																	
	118.83169	31.99329	新睿樾府 (在建)	居民		东北	95																																	
声环境	118.82972	31.99232	和颂文华府	居民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4a 类标准	北	48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施工期扬尘执行《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32/4437-2022) 中表 1 标准，详见下表。																																							
	表 3-11 施工期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table><tr><th>污染物项目</th><th>排放限值 (μg/m³)</th><th>标准来源</th></tr><tr><td>TSP^a</td><td>500</td><td rowspan="2">《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32/4437-2022)</td></tr><tr><td>PM₁₀^b</td><td>80</td></tr></table>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μg/m³)	标准来源	TSP ^a	500	《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32/4437-2022)	PM ₁₀ ^b	80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μg/m³)	标准来源																																					
	TSP ^a	500	《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32/4437-2022)																																					
PM ₁₀ ^b	80																																							
注： ^a 任一监控点 (TSP 自动监测) 自整时起依次顺延 15min 的总悬浮颗粒物浓度平均值不应超过的限值。根据 HJ633 判定设区市 AQI 在 200~300 之间且首要污染物为 PM ₁₀ 或 PM _{2.5} 时，TSP 实测值扣除 200μg/m³ 后再进行评价。																																								
^b 任一监控点 (PM ₁₀ 自动监测) 自整时起依次顺延 1h 的 PM ₁₀ 浓度平均值与同时段所属设区市 PM ₁₀ 小时平均浓度的差值不应超过的限值。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																																								

准》(GB20952-2020)中规定的限值,详见下表。

表 3-1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mg/m ³	限值含义	污染物排放 监控位置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25000	1 小时平均浓度值	油气处理装置排气口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952-2020)
	4.0	监控点处 1 小时平均浓度值	企业边界无组织排放 监控位置参照 HJ/T55 规定	

2、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初期雨水、洗车废水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南京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接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其中氨氮、总氮、总磷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排放标准执行,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尾水排放至运粮河。具体排放标准限值见下表。

表 3-13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源	污染物	单位	接管标准	排放标准
初期雨水、洗车废水、生活污水	pH	无量纲	6~9	6~9
	COD _{Cr}	mg/L	500	50
	SS	mg/L	400	10
	NH ₃ -N	mg/L	45	5 (8) *
	TN	mg/L	70	15
	TP	mg/L	8	0.5
	石油类	mg/L	20	1
	LAS	mg/L	20	0.5
标准来源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排放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		

注: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度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度时控制指标。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运营期东厂界及西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北厂界及南厂界噪声排放执行 4a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表 3-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单位		
	2 类	60	50	dB(A)		
	4a 类	70	55			
4、固废标准及规范						
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本项目不涉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						
加油站不设置危废库，产生的危废直接交由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根据《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9〕149 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 号）中相关规定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管理和防治。						
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见下表。					
	表 3-15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一览表（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接管量	排入外环境量
	废水	废水量	1228	0	1228	1228
		COD	0.4204	0.078	0.3424	0.0614
		SS	0.3838	0.0983	0.2855	0.0123
		氨氮	0.0061	0.0003	0.0058	0.0061
		总氮	0.0123	0	0.0123	0.0184
		总磷	0.0009	0	0.0009	0.0006
		石油类	0.0259	0.0156	0.0103	0.0012
		LAS	0.0099	0.0049	0.005	0.0006
	废气（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29.592	28.403	/	1.189
	固废	生活垃圾	3.65	3.65	/	/
		危险废物	1.13t（每3~8 年）	1.13t（每3~8 年）	/	/
	（1）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初期雨水及洗车废水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预处理达到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废水接管考核指标为：废水排放量 1228t/a，COD0.3424t/a，SS0.2855t/a，氨氮 0.0058t/a，总氮 0.0009t/a，总磷 0.0123t/a，石油类 0.0103t/a，LAS0.005/a。						
本项目废水外排环境量为：废水排放量 1228t/a，COD 0.0614t/a，SS						

	0.0123t/a, 氨氮 0.0061t/a, 总氮 0.0184t/a, 总磷 0.0006t/a, 石油类 0.0012t/a, LAS 0.0006t/a。 项目废水最终排入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在城东污水处理厂内平衡。 (2) 废气 本项目建成后新增无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量为: VOCs 1.189t/a (以非甲烷总烃计), 在秦淮区内平衡。 (3) 固体废物 本项目各类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 零排放。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环境影响主要为废气、施工废水、噪声和固废。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废气主要源于土建等产生的施工扬尘以及施工机械和车辆运输产生的尾气，项目拟采用以下环境防治措施。 (1) 施工扬尘 ①工程项目部应结合季节特点、不同施工阶段实际情况，落实施工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方案，并进行动态调整。土方平整阶段，扬尘管理人员应进场； ②建筑材料堆放应做到整齐有序，对易产生扬尘的污染源，应采取覆盖、洒水、封闭等有效的控制措施； ③车辆不带泥沙出现场，地面硬化处理，定期洒水清扫，基本做到不洒土、不扬尘，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④施工现场出入口和施工道路实施混凝土硬化并配备冲洗槽等车辆冲洗设施。硬化后的地面，不得有浮土、积土，裸露场地应当采取覆盖或绿化措施； ⑤渣土等建筑垃圾集中、分类堆放，严密遮盖，采用封闭式管道或装袋清运，严禁高处抛洒。需要运输、处理的，按照政府相关部门规定的时间、线路和要求，清运到指定的场所处理。 (2) 施工机械及车辆运输尾气 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主要使用汽油或柴油作能源，会产生一定量废气，包括 CO、NO_x、SO₂ 等，但产生量不大，对大气环境的影响范围较小。通过提高施工组织管理水平，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监测和管理，促进和监督施工单位在保证工程质量与进度的同时，使施工行为对大气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施工期对大气环境的影响是暂时的，上述环境影响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 2、水环境影响分析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废水包括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施工期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应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系统；建筑施工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SS，要求经沉淀后
-----------	---

回用于施工中，沉淀出来的泥沙填埋于工地作为绿地基层，不外排；施工场地设置连续、畅通的排水设施和其他应急设施，防止泥浆、污水、废水外流，泥浆或其他浑浊废弃物未经沉淀处理不得排放。

本项目在采取了防治措施后，施工期废水对水环境的影响较小，该影响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

3、噪声环境影响分析和保护措施

项目施工期间由于使用运输车辆、推土机、挖掘机、打桩机、装载机、电锯、电钻、混凝土等施工机械，会产生一定的噪声污染，源强约为75~115dB(A)。建设方须严格按照施工规范加以控制，做到以下几点：

①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施工规范加以控制。选用低噪声机械，产噪较大的设备（如搅拌机、打桩机）必须安排在白天使用，并对其进行隔声及减振处理；控制施工场界噪声不超过《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标准要求，并可由施工单位自行对施工现场的噪声值进行监测和记录；

②施工中应加强对施工机械维护，避免由于设备性能差而增大机械噪声的现象产生；

③加快施工进度，合理安排工期，施工期间精心组织施工；

④在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禁止夜间进行产生噪声的建筑施工作业，但抢修、抢险施工作业，因生产工艺要求或者其他特殊需要必须连续施工作业的除外。因特殊需要必须连续施工作业的，应当取得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或者地方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的证明，并在施工现场显著位置公示或者以其他方式公告附近居民。

⑤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环境宣传和教育，认真落实各项降噪措施，做到文明施工，建立健全地控制人为噪声的管理制度。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垃圾、弃土、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等。

施工期的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建筑垃圾应按照《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等相关要求，将建筑垃圾按规定堆存，并定时交由回收单位进行回收处理。

5、生态环境影响分析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地块地形平整,施工结束后,通过绿化可使地表植被得以恢复,因此对区域生态环境影响较小。施工期因挖方、填方产生了裸露地面,存在水土流失现象。为减小项目施工对水土流失的影响,建设方须采取以下措施:

①严格按照主体工程设计及施工进度计划进行施工,以减少施工期间的水土流失;

②尽量避开雨季施工,适时开挖,减轻施工期造成的水土流失;

③项目建设应满足消防及交通要求,项目道路及给排水管网一次敷设到位,避免改沟改路,尤其应防止沟渠受截而使水流冲刷改道,造成水土流失。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气 1.1 废气源强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卸油废气、储油废气、加油损失所排放的加油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其中卸油损失废气通过卸油油气回收系统收集后进入油罐车，加油损失废气由加油油气回收系统收集进入储油罐经油气处理装置（膜分离法+冷凝回收）处理后由 4m 高排气筒排放。根据《石化行业 VOCs 污染源排查工作指南》，低矮排气筒（高度低于 15m 的排气筒）的排放属有组织但在一定条件下也可造成无组织排放相同的结果，本项目排气筒高 4m，因此经加油站油气处理装置处理后排放的废气以无组织形式计。废气产生情况具体如下： （1）卸油废气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储油库、加油站》（HJ1118-2020），对照《石化行业 VOCs 污染源排查工作指南》，卸油过程中汽油、柴油损耗排放因子系数分别为 1.624kg/m³ 通过量、0.152kg/m³ 通过量，其中汽油密度按 0.77g/cm³ 计，柴油密度按 0.84g/cm³ 计，按照年销售汽油 6190t、柴油 1460t 计算，得出卸油过程中汽油油气产生量为 13.055t/a、柴油油气产生量为 0.264t/a。 （2）储油废气 本加油站采用地埋式卧式储油罐，油罐密闭性较好，储油罐罐室内气温比较稳定，受大气环境影响较小，根据《散装液态石油产品损耗》（GB11085-89），卧式罐贮存损耗率可忽略不计。 （3）加油废气 加油作业损失主要指为车辆加油时，油品进入汽车油箱，油箱内的烃类气体被油品置换排入大气。根据《散装液态石油产品损耗》（GB11085-89），汽油和柴油加油过程中的损耗率分别为 0.29%和 0.08%。汽油和柴油损耗中，分别有约 90%和 10%的量挥发形成废气。则本项目汽油加油枪作业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总量为 16.156t/a，柴油加油枪作业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总量为 0.117t/a。 经上述计算，本项目废气产生收集及排放情况见表 4-1、4-2。
--------------	---

表 4-1 本项目废气产生及收集情况一览表

油品种类	项目	污染物	产生量 (t/a)	收集措施	收集效率 (%)	收集量 (t/a)	去向
汽油	卸油废气	非甲烷总 烃	13.055	密闭收集	100	13.055	油罐车
	加油废气		16.156	密闭收集	100	16.156	油气处理装置处理后由 4m 排 气筒 FQ-1 排放
柴油	卸油废气		0.264	无组织逸散	/	0	大气
	加油废气		0.117	无组织逸散	/	0	
合计				29.592	/	/	

加油站运营阶段（仅汽油）产生的卸油损失收集后进入油罐车内，油气收集和回收效率为 100%，整个卸油过程没有油气排放到大气中。加油损失油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收集后进入储油罐中经油气处理装置（膜分离法+冷凝回收）处理后由 4m 高排气筒排放，根据《储油库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0-2020），油气处理装置回收率不应低于 95%，本次评价取 95%。具体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2 本项目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油品种类	项目	污染物	产生量 (t/a)	治理设施	回收处 理效率 (%)	排放量 (t/a)	面源海 拔高度 (m)	面源长 度 (m)	面源宽 度 (m)	面源有 效高度 (m)	年排放 小时数 (h)	排放工 况	排放速率 (kg/h)
汽油	卸油废气	非甲烷 总烃	13.055	卸油油气回 收系统	100	0	12	82	28	4	8760	正常	0
	加油废气		16.156	油气处理装 置	95	0.808							0.092
柴油	卸油废气		0.264	无组织逸散	/	0.264				0.5			0.030
	加油废气		0.117	无组织逸散	/	0.117							0.013
合计			29.592	/	/	1.189				/			

1.2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汽车槽车卸油灌注时和加油作业等过程中，汽油以气态形式逸出。汽油的无组织排放主要分为大呼吸损耗、加油作业损失和卸油损失三个部分。针对汽油采用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对汽油油气进行控制，本项目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包括卸油油气回收系统（一次回收）、加油油气回收系统（二次回收）以及油气处理装置（三次回收），针对柴油不设置油气回收系统。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简介：

①卸油油气回收系统（一次油气回收）

在槽车卸油过程中，储油车内压力减小，地下储罐内压力增加，地下储罐与油槽车内的压力差，使卸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通过管线回到油槽车内，达到收集油气的目的。待卸油结束，地下储罐与油槽车内压力达到平衡状态，卸油油气回收结束。

②加油油气回收系统（二次油气回收）

在加油站为汽车加油过程中，通过真空泵产生一定真空度，经过加油枪、油气回收管、真空泵等油气回收设备，按照气液比控制在 1.0 至 1.2 之间的要求，将加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回收至储油罐内。加油机加油枪连接油气回收软管，加油后剩余油气经加油机的油气回收管回收至储罐内。

③油气处理装置（三次油气回收）

本站采用的油气处理装置，是基于冷凝+膜分离技术的油气处理装置，可以有效降低地下罐压力，保证排放气体满足要求。主要工作原理：

储油罐内油气压力达到油气处理装置启动条件，油气处理设备自动启动，油气通过进气管进入增压泵增压，增压后形成的高浓度油气经冷凝器降温后部分油气冷凝形成液态汽油，液态汽油通过单向阀进入集液罐，最后回到油罐；冷凝后的油气进入膜分离装置，由于高分子材料渗透膜具有亲油特性，油气通过时，油分子会被吸附在膜表面，并在真空泵抽吸建立的压差作用下，渗透到膜的另外一侧，经真空泵抽回至油气处理装置进气口进行下一个循环；同时，满足环保控制标准的清洁气体通过排气管排放。当油罐压力低于预设的停止压力值或运行时间时，油气处理装置自动停止进入待机状态，直至油罐压力再次升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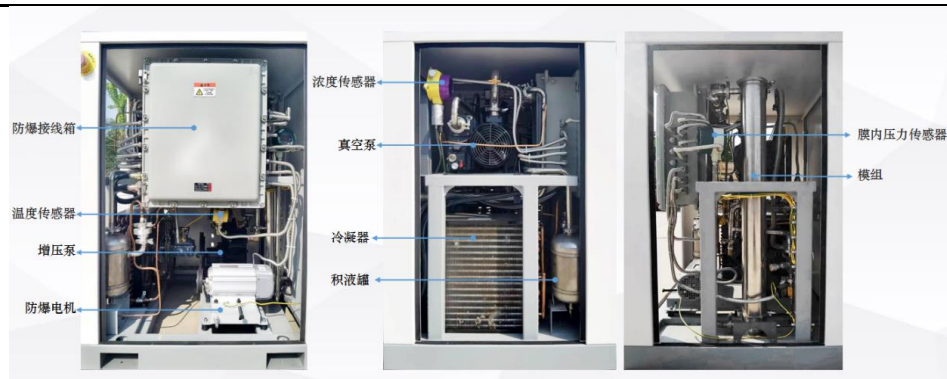


图 4-1 加油站油气处理装置图

膜分离技术主要是利用了高分子膜材料对有机气体分子和空气分子的不同选择透过性实现两者的物理分离，有机气体与空气混合物在膜两侧压差推动下，遵循溶解扩散原理，使得混合气中的有机气体优先透过膜并得以富集回收，而空气则被选择性地截流，从而在膜的截留侧得到脱除有机气体的洁净空气，而在膜的透过侧得到富集的有机气体，达到有机气体与空气分离的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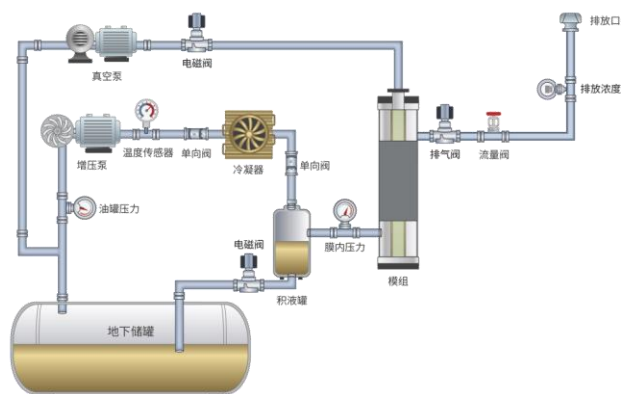


图 4-2 膜分离技术法油气处理装置工艺原理图

根据设备厂商提供的资料，膜分离技术法油气处理在装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排放的油气浓度 $\leq 25\text{g/m}^3$ ，可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规定的限值要求。装置中膜的填充量约 30kg，每 5~8 年更换一次，将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随清随运，不在站内贮存。《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规定油气处理装置排气口距地平面高度不应小于 4m，本项目油气处理装置排气口高度设置为 4m，可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规定的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储油库、加油站》（HJ1118-2020）中污染治理设施表，本项目所采用的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含卸油、加油油

气回收系统和油气处理装置）及油气处理装置采取的治理工艺属于附录 F 中表 F.1 中明确规定的废气治理可行技术，技术可行。

1.3 非正常工况

本项目非正常工况主要考虑废气末端治理装置故障或失效；从最不利工况考虑，本项目非正常排放考虑废气处理装置完全失效，废气直接排放，本项目非正常工况排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3 本项目非正常工况废气排放情况汇总表

非正常污染源	油品种类	项目	污染物	排放速率/(kg/h)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站区	汽油	卸油废气	非甲烷总烃	1.490	≤1	≤1
		加油废气		1.844		
		合计		3.378		

为预防非正常工况的发生，建议采取如下措施：

①制定环保设备例行检查制度，加强定期维护保养，发现油气回收系统故障时，应立即停止卸油作业，并对油气回收系统进行检修，待检修完成后方可继续作业。

②设环保管理专员，对环保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并对项目排放的废气污染物进行定期监测。

1.4 废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汽油卸油废气及加油废气均配备了技术可行的油气回收系统，柴油卸油废气及加油废气排放量较小，站区内排放。经预测分析，非甲烷总烃（油气）厂界排放浓度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限值要求。故，本项目在严格落实废气污染治理措施、制定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的前提下，本项目废气排放对大气环境和敏感目标的影响可接受。

1.5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表 4-4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产生量（t/a）	削减量（t/a）	排放量（t/a）
1	非甲烷总烃	29.592	28.403	1.189

1.6 废气例行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储油库、加油站》（HJ1249-2022）中表2、表3及表4要求确定，详见下表。

表 4-5 加油站废气排放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和最低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油气处理装置排气口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952-2020)
厂界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密闭点	泄漏检测值	1 次/年	
加油油气回收立管	液阻、密闭性	1 次/年	
加油枪喷管	气液比	1 次/年	

2、废水

2.1 废水污染物源强

本项目废水源包括生活污水、洗车废水、初期雨水。

(1) 生活污水

本项目员工共 15 人，年工作 365 天，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可知，员工生活用水定额为 30-50L/人，取 50L/人，计算得员工生活用水量 274t/a。顾客人数按 500 人/天计，用水客户按 10%计，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可知，参照客运站每人次旅客用水量为 3-6L，取 6L，则顾客用水量为 110t/a。

生活用水合计用量为 384t/a，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产污系数按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共 307t/a。

(2) 洗车废水

本项目预计最大洗车量 40 辆/天，根据《江苏省林牧渔业、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定额（2019 年修订）》，小型车洗车用水定额为 40L/辆·次，则洗车用水约 1.6t/d（584t/a），类比同类项目，废水产生量约为用水量的 85%，则洗车废水产生量为 1.35t/d（496t/a）。

(3) 初期雨水

根据《南京市暴雨强度公式（2014年修订）》（宁城管字〔2014〕33号）查表得，重现期取2年，降雨历时取15min，暴雨强度为268.4升/（秒·公顷）。设计径流系数为0.8，加油站面积为0.22公顷，则本项目初期雨水量为42.5m³/次。年暴雨次数按10次/年计，加油站初期雨水量425t/a。

本项目各废水排水量及污染物浓度汇总如下表所示。

表 4-6 本项目废水污染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接管情况					合计				标准浓度限值 (mg/L)	年排放 时间 (d)		
		核算方法	废水量 (t/a)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工艺	效率 (%)	核算方法	排放废水量 (t/a)	污染物	浓度 (mg/L)	接管量 (t/a)	排放量 (t/a)	污染物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COD	类比法	307	400	0.1228	化粪池预处理	15	类比法	307	COD	340	0.1044	1228	COD	279	0.3424	500	365	
	SS			350	0.1075		40			SS	210	0.0645		SS	233	0.2855	400		
	氨氮			20	0.0061		5			氨氮	19	0.0058		氨氮	5	0.0058	45		
	总氮			40	0.0123		/			总氮	40	0.0123		总氮	10	0.0123	70		
	总磷			3	0.0009		/			总磷	3	0.0009		总磷	1	0.0009	8		
洗车废水	COD	类比法	496	300	0.1488	隔油沉淀池预处理	20	类比法	496	COD	240	0.119		石油类	8	0.0103	20		
	SS			300	0.1488		20			SS	240	0.119			LAS	4	0.005		20
	石油类			35	0.0174		60			石油类	14	0.0069			/				
	LAS			20	0.0099		50			LAS	10	0.005							
初期雨水	COD	类比法	425	350	0.1488		20	类比法	425	COD	280	0.119			/				
	SS			300	0.1275		20			SS	240	0.102							
	石油类			20	0.0085		60			石油类	8	0.0034							

2.2 废水处理设施工艺可行性

对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储油库、加油站》(HJ1118-2020)中污染治理设施表可知,本项目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处理、初期雨水及洗车废水采用隔油沉淀池处理具有技术可行性。

2.3 污水处理厂接管可行性

本项目废水主要有生活污水、洗车废水及初期雨水。项目废水达接管标准后排入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的尾水排入运粮河。

目前,南京城东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规模为 35 万 m^3/d 。一期 10 万吨、二期 10 万吨已于 2010 年建成投用,目前基本处于饱和状态,三期设计日处理能力 15 万吨,2013 年 10 月建成,2018 年底通过环保竣工验收并正式投入使用。三期尚有一定的余量 (5 万 m^3/d),可满足本项目的污水排放。

南京城东污水处理厂工艺: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采用多段强化脱氮改良型 A^2/O 工艺和膜组件相结合的 MBR 工艺。

细格栅:细格栅用于截除污水中较小的浮渣,污水处理厂采用回转式细格栅机,栅渣由螺旋输渣机输送,脱水后打包外运,每道细格栅前设有手动闸板备作检修和切换用,同时安装超声波液位差,根据格栅前后的水位差自动清渣,也可在机旁由人工手动控制清渣。

旋流式沉砂池:采用强制涡流原理达到砂粒沉降的目的,主要用于去除粒径较大的无机物和沙砾,砂水混合物由输砂机输送到砂水分离器,分离后的干砂外运。

改良型 A^2/O 除磷脱氮 (UCT) 法:改良的 A^2/O 工艺是在 A^2/O 工艺基础上,吸收 MUCT 工艺和氧化沟工艺的特点,开发的低能耗脱氮除磷工艺,在 A^2/O 工艺的厌氧段前端设置一缺氧段,缺氧段进行污泥回流的反硝化,降低回流污泥中挟带 DO 和硝酸态氧对除磷效果的影响,并且反硝化缺氧段进水口与好氧段出水口相连,利用低能耗的推进器进行混合液回流,以降低混合液回流能耗。改良的 A^2/O 生化滤池设计过程中可以根据水质变化灵活调整运行方式来满足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要求。

城东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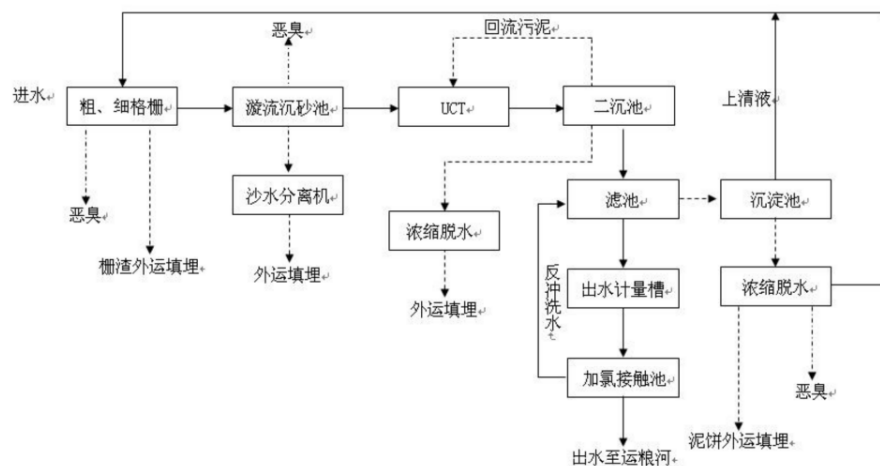


图 4-3 城东污水处理厂工艺流程图

①水量接管可行性

城东污水处理厂三期处理规模尚有一定的余量（5 万 m^3/d ），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3.36\text{m}^3/\text{d}$ （ $1228\text{m}^3/\text{a}$ ），在城东污水处理厂的处理容量范围之内。

②水质接管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洗车废水及初期雨水，水质较简单，浓度较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初期雨水及洗车废水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经预处理后均可达到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因此本项目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从水质角度考虑是可行的。

③管网设置分析

本项目所在区域污水管网现已全部敷设到位，项目污水可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综上，本项目废水在水质、水量上均满足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具备接管可行性。项目废水经过区域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污染负荷大幅度降低，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2.4 水环境影响

项目废水依托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可行，对周围水环境影响很小。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具体信息详见下表。

表 4-7 本项目全部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编号	名称	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磷、总磷	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至运粮河	间歇	TW001	化粪池		DW001	☒ 是 ☐ 否	一般排放口
2	洗车废水、初期雨水	COD、SS、石油类、LAS			TW002	隔油沉淀池				

表 4-8 本项目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收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1	DW001	118.83053	31.99159	1228	城市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流量稳定	/	城东污水处理厂	COD	50
									SS	10
									氨氮	5 (8)
									总氮	15
									总磷	0.5
									石油类	1
									LAS	0.5

表 4-9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日排放量 (kg/d)	年排放量 (t/a)
1	DW001	COD	279	0.9381	0.3424
		SS	233	0.7822	0.2855
		氨氮	5	0.0159	0.0058
		总氮	10	0.0337	0.0123
		总磷	1	0.0025	0.0009
		石油类	8	0.0282	0.0103
		LAS	4	0.0137	0.005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0.3424
		SS			0.2855
		氨氮			0.0058
		总氮			0.0123
		总磷			0.0009
		石油类			0.0103
		LAS			0.005

2.5 废水例行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储油库、加油站》(HJ1118-2020),

未对加油站废水监测提出要求。

3、噪声

3.1 项目噪声源强及降噪措施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加油机加油泵，源强在 75dB(A)左右。

表 4-10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及源强一览表

位置	噪声源	声压级 dB(A)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 时段	降噪后源强 dB(A)
站内	机泵系统	75	选购低噪声型设备、对加油泵进行隔声处理，降噪量按 10dB(A)计。	昼、夜	65

3.2 项目噪声排放达标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的规定，选取预测模式，应用过程中将根据具体情况作必要简化，计算过程如下：

(1) 声环境影响预测模式

$$L_A(r) = L_A(r_0) - A$$

式中： $L_A(r)$ ——预测点 r 处 A 声级，dB(A)；

$L_A(r_0)$ —— r_0 处 A 声级，dB(A)；

A —— 倍频带衰减，dB(A)；

(2)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L_{eqg})计算公式：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 L_{Ai}} \right)$$

式中： L_{eqg} ——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 ——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 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 ——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3) 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L_{eq})计算公式：

$$L_{eq} = 10 \lg (10^{0.1 L_{eqg}} + 10^{0.1 L_{eqb}})$$

式中： L_{eqg} ——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4) 在环境噪声预测中各噪声源作为点声源处理，故几何发散衰减：

$$A_{div} = 20 \lg(r / r_0)$$

式中： A_{div} ——几何发散衰减；

r_0 ——噪声合成点与噪声源的距离，m；

r ——预测点与噪声源的距离，m。

(5) 预测结果

昼间、夜间项目噪声对四周厂界的影响预测值见下表。

表 4-11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噪声源	源强 /dB(A)	治理后声压级 /dB(A)	与各厂界最近距离/m				厂界噪声贡献值/dB(A)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机泵系统	75	65	48	15	33	13	31.4	41.5	34.6	42.7
标准限值							南、北侧：昼间 70dB(A)， 夜间 55dB(A)； 东、西侧：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达标情况							达标			

表 4-12 声环境保护目标处噪声预测结果

名称	噪声背景 值/dB(A)		噪声现状 值/dB(A)		噪声标准 /dB(A)		噪声贡献 值/dB(A)		噪声预测值 /dB(A)		较现状增 量/dB(A)		达标情 况	
	昼	夜	昼	夜	昼	夜	昼	夜	昼	夜	昼	夜	昼	夜
和颂文华府 1 层	56	47	56	47	70	55	27.5	56.0	47.0	0	0	达标		
和颂文华府 3 层	59	49	59	49	70	55	26.9	59.0	49.0	0	0	达标		
和颂文华府 5 层	60	49	60	49	70	55	26.4	60.0	49.0	0	0	达标		
和颂文华府 9 层	62	50	62	50	70	55	25.4	62.0	50.0	0	0	达标		
和颂文华府 14 层	65	52	65	52	70	55	24.8	65.0	52.0	0	0	达标		
和颂文华府 18 层	66	53	66	53	70	55	24.2	66.0	53.0	0	0	达标		

根据预测结果，南、北侧厂界噪声贡献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4a 类标准要求，东、西两侧厂界噪声贡献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声环境保护目标和颂文华府临路首排各楼层噪声预测值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a 类标准要求；故本项目运营期间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3 噪声例行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储油库、加油站》(HJ1249-2022)，未对加油站厂界噪声监测提出要求。

4、固体废物

4.1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清罐油泥及隔油沉淀池废油。

(1) 生活垃圾

项目建成后共有员工 15 人，生活垃圾排放系数以 $0.5\text{kg}/(\text{人}\cdot\text{天})$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7.5kg/d (2.74t/a)；顾客人数按 500 人/天计，产生固体废物的客户按 10%计，产生垃圾量按 $0.05\text{kg}/(\text{人}\cdot\text{天})$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5kg/d (0.91t/a)。故，生活垃圾产生量共 3.65t/a 。

(2) 清罐油泥

地下储油罐经过长期使用，罐底积累的油泥需定时清除（约 3 年，具体根据油罐使用情况及油品质量确定）。清理过程中会有清罐油泥产生，类比同类项目，每个储油罐产生约 0.2t 清罐油泥，本项目共 5 个储油罐，每次产生量约 1t ，则清罐油泥产生量为 $1\text{t}/3\text{a}$ 。

(3) 隔油沉淀池内的废油拟每 3~5 年进行一次清理，产生隔油沉淀池废油。类比同类项目，隔油沉淀池废油每次产生量约为 0.1t 。

(4) 油气处理装置中膜的填充量约 30kg ，每 5~8 年更换一次，产生废膜。废膜每次产生量为 0.03t 。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19）及《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固体废物的产生情况及属性判定见下表。

表 4-13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编号	产生源	固体废物名称	属性	类别及编码	物理性状	环境危险特性	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	去向	利用/处置量 t/a
S1	油罐清理	清罐油泥	危险废物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900-221-08）	半固态	T, I	1t/3a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随清随运，不在站内贮存。	委托处置	委托有资质单位外运合规处置	1t/3a
S2	隔油沉淀池清理	隔油沉淀池废油脂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900-210-08）	半固态	T, I	0.1（每3~5 年）				0.1（每3~5 年）
S4	油气处理	废膜		HW49 其他废物（900-041-49）	固	T/In	0.03（每5~8 年）				0.03（每5~8 年）
S3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固	/	3.65	分类贮存入垃圾桶	委托处置	环卫部门清运	3.65

4.2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1) 固体废物贮存场所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清罐油泥及隔油沉淀池废油脂。生活垃圾存放于垃圾箱内，定期由环卫清运。

清罐油泥、隔油沉淀池废油脂属于危险废物，均需委托相关资质单位进行转运处置。清罐油泥拟每 3 年清理一次；隔油沉淀池废油脂拟 3~5 年清理一次。危废产生前，加油站先联系危废处置单位，由危废处置单位联系危废转运单位，待转运单位到现场后再进行清理或更换，产生的危废直接由危废转运单位转运、由危废处置单位处置，不在站内存放，故加油站内不设置危废库。

(2) 危险废物运输过程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根据危险废物相应的理化性质和毒理性质，采用合适的包装材料进行包装，可避免相应固体废物尤其是危险废物与容器发生反应而产生环境事故；选择密闭包装方式，避免出现危险废物泄漏的情况，进而控制固体废物包装过程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产生的各类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其运输由处置单位委托具备危险品运输资质的车队负责，运输过程需做好密闭措施，并按照指定路线运输，同时按照相关规范和要求做好运输过程的管理。因此，其对环境的影响在可控制范围内。

(3) 委托利用及处置环境影响分析

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处置，企业投产前需与危险废物处置单位签订危险废物处理协议，确保废物得到合理处置。

企业应强化废物产生、收集、贮运各环节的管理，杜绝固废在站区内的散失、渗漏。做好固体废物在站区内的收集和储存相关防护工作，收集后进行有效处置。建立完善的规章制度，以降低固体废物散落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综上，站内产生的固体废物经有效处理和处置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5、地下水、土壤

为确保本项目不会对周围的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污染，本项目土壤、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从污染物的产生、入渗、扩散、应急响应进行控制。

(1) 源头控制

主要包括在工艺、管道、设备等采取相应措施，防止和降低污染物跑、冒、滴、漏，同时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程度。

(2) 分区防控措施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石油化工工程防渗技术规范》（GB50934-2013）防渗分区划分要求及相关标准要求，本项目具体污染防渗分区及防渗要求见下表。

表 4-14 污染区划分及防渗等级一览表

易发生泄漏的区域	污染控制难易程度	污染物类型	防渗分区	防渗技术要求
储油罐、输油管线	难	其他类型	重点防渗区	《石油化工工程防渗技术规范》（GB50934-2013）、《加油站地下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南（试行）》（环办水体函〔2017〕323号）、《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
化粪池、隔油池		其他类型		
加油区、卸油区	易	其他类型	一般防渗区	
站房	易	其他类型	简单防渗区	

(3) 双层储油罐设置

本项目销售的成品油合理暂存在地下储油油罐中，油罐采取相应防渗措施。储油罐均采用内侧钢结构、外侧玻璃纤维增强塑料结构双层油罐，保证泄漏物不会直接渗漏污染土壤和地下水。因此，采取相应防渗措施后，本项目地下储油油罐中成品油发生泄漏下渗的可能性很小，对土壤和地下水影响较小。

加油站如果发生溢出与渗漏事故，油品将由于防渗层的保护作用，积聚在储油区，对地下水、土壤不会造成影响。

(4)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

本项目设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对汽油加油、卸油作业产生的非甲烷总烃进行回收，很好地从源头上控制了非甲烷总烃的排放，且不涉及铅、铬、镍等重金属污染物，废气大气沉降对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5) 泄漏监控

本项目加油站储油罐采用 SF 双层油罐，夹层中间安装泄漏监测系统，

发生泄漏时，警报可自动响起。外层对泄漏油有暂时收集作用，可有效防止油品泄漏造成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6) 应急响应

若发现油品泄漏，启动环境预警和开展应急响应。应急响应措施为：泄漏加油站停运、油品阻隔和泄漏油品回收。

6、生态

本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不涉及生态环境影响。

7、环境风险

7.1 风险源调查

本项目环境风险物质主要为汽油、柴油、润滑油，风险物质汇总于下表所示。

表 4-15 本项目风险物质汇总表

序号	环境风险物质	暂存位置	CAS 号	最大存在量 (t)	临界量* (t)	Q 值
1	汽油	汽油储罐	8006-61-9	83.2	2500	0.03328
2	柴油	柴油储罐	68334-30-5	22.7	2500	0.00908
3	润滑油	站房	/	0.1	2500	0.00004
合计						0.0424

*注：风险物质临界量参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附录 B.1。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环境风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约为 $0.0424 < 1$ ，风险潜势为 I，为一般风险，全站环境风险程度较低。

7.2 环境风险识别

项目涉及主要风险物质为汽油、柴油、润滑油。主要分布于储罐、输油管线、站房。风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主要为物质泄漏，可能会产生以下环境污染：

(1) 大气环境：泄漏的可燃化学品，遇到火源发生火灾爆炸事故，其次生污染物造成局部大气污染。

(2) 水环境：液态化学品及危险废物泄漏，通过雨水管网进入附近河流，将造成地表河流的污染。本项目风险物质储存物料量少，基本不存在进入地表水途径。

(3) 地下水和土壤环境：若液态化学品在储存、运输、使用过程中操作不当发生泄漏，可能污染土壤及地下水。考虑到上述物料的储存量相对

较少，即使发生泄漏也能立刻发现，并全部控制在所在区域内，事故影响范围可局限在存放区域内，基本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7.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根据本项目涉及的风险类型，本项目主要防范措施如下：

(1) 建筑安全防范措施：根据火灾危险性等级和防火、防爆要求，建筑物的防火等级均采用国家现行规范要求的耐火等级设计，满足建筑防火要求。

(2) 工艺和设备、装置方面安全防范措施：加强员工操作规范，控制好设备和装置的温度、压力，防止事故发生。

(3) 火灾爆炸事故预防措施

①制定较为完善的规章制度，加油站是面向社会的营业性场所，因此在事故预防中，既要注重加油站工作人员的安全培训教育，使其掌握基本的防火防爆知识，同时还应该注重加油站其他人员的安全，严格落实各项规章制度，做好加油站流动人员的管理。在有条件的加油站应该实行 IC 卡加油，尽量减少一次加油过程中参与人员的数量，从而降低事故发生时人员的伤亡损失。

②火源控制不严是引起加油站火灾的重要原因，因此必须严加控制，严禁一切外来火源进入加油站防火禁区，同时在加油站站区内应防止金属撞击产生火星，防止静电、雷电和杂散电流引起火灾爆炸，防止电器设备发生故障产生点火源，杜绝一切违章作业。

③在装卸油作业过程中，要严格按照作业程序进行操作，严格检查汽车油罐车，防止因装油设备不符合规范、设备失修、冒油泄漏、静电放电和人的违章操作造成的汽车油罐车火灾。在作业过程中，应按照规定进行静电接地，控制加油枪的流速，严格操作规程和注意随时可能出现的隐患，掌握正确处理各种突发事件的应急办法和抢救措施。

④当加油站内发生污染环境或破坏（影响）生态的突发事件时，无论事发原因如何、事故影响程度大小，也无须等待事故等级认定结果，都要及时参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相关规定进行上报。

(4) 加油站跑冒油事故预防措施

①加油作业时要巡查管线，出现漏油情况及时处理，作业人员在值班期间，绝不允许擅离职守，并不得从事与本职工作无关的其他事情。

②装油容量应严格控制在安全高度之内，装油过满会使油料在容器内因温度升高膨胀而从容器口冒出。

③维修油罐、阀门、管线及其附件时，修理人员要与有关人员密切联系。离开现场或暂时停止修理时，应将拆开的管道用堵头堵住，并将修理情况向有关人员交代清楚。修理结束应经技术人员或值班员检查无误后，方可使用。

④油罐输油前后，都应对油罐安全设施进行检查，尤其是进出油管线上的阀门，油罐呼吸阀、计量口等，发现问题，应及时报告有关部门解决。

(5) 根据《关于做好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门联动工作的意见》（苏环办〔2020〕101号）相关要求，加油站要切实履行好从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等环节各项环保和安全职责。加油站要对油气回收装置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要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6) 其他预防措施

①在加油站区适当增设禁火、禁烟和禁止使用手机的安全警示标志，对褪色的安全警示标志进行更换。

②与毗邻单位组成治安与消防联防组织，安全保卫职能部门负责与之保持密切联系，定期研究了解社会治安情况，做好安全教育和防火、灭火技术训练。

③加油站内的雨水排口设置阻断阀和水封井，必要时立即切断排水管网，严防泄漏油品进入周边水体。

④储罐内外表面、围堰的内表面、储罐区地面、输油管线外表面均采取“四油三布”的防渗防腐处理；采取防渗漏检查孔等渗漏溢出检测设施；加油站场地地面全部为水泥硬化地面，不会造成因渗漏而引起地下水污染的问题。

7.4 应急预案

根据《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以及《企事业单位和工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DB32/T3795-2020）等文件要求，加油站应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并根据实际建设情况更新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且定期组织应急演练。

综上，本项目风险物质使用和储存量小，风险潜势为 I 级，通过制定严格的管理规定和岗位责任制，制定环境风险管理制度，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能够最大限度地减少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本项目在严格落实环评提出各项措施和要求的前提下，环境风险影响可防控。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g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站区内卸油、加油	非甲烷总烃	油气回收系统（仅针对汽油）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
地表水环境	DW001（污水总排口）	pH、COD _{Cr} 、NH ₃ -N、SS、TN、TP、石油类、LAS	本项目初期雨水、洗车废水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南京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南京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声环境	加油过程	噪声	选用低噪声型设备，对加油泵进行隔声处理。	北场界及南场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a类，东场界及西场界执行2类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油罐清理	清罐油泥	委托有资质单位外运合规处置	零排放
	隔油沉淀池清理	隔油沉淀池废油脂		
	油气处理	废膜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按照设计要求进行地面硬化、防渗，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包括针对加油区、隔油池及可能产生漏油的地方采取地面硬化等分区防渗措施，从而不易发生下渗、污染地下水体的现象。项目储油罐均采用内侧钢结构、外侧玻璃纤维增强塑料结构双层油罐，保证泄漏物不会直接渗漏污染土壤和地下水。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具体见第四章中环境风险章节。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 环境管理 企业应建立污染物排放控制台账和环保设施运行维护台账，并保存相关记录。废气处理装置应设置运行或排放等有效监控系统，并按照规定要求保存记录至少三年；废水排放应设置台账；建立危险废物的产生、收集、贮存等环节的台账记录。对于环境保护措施的日常维护，应加强台账管理。 企业应明确环保设施的管理职责，做到设备管理有章可循，制定一系列环保设施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制度，如环保设备维修养护制度、设备定期检修制度、设备巡回检查制度等，同时还必须制定各台设备的操作规程、建立设备运行记录，缺陷记录及检修记录等。 (2)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第十二条规定，排污口应符合“一明显、二合理、三便于”的要求，即环保标志明显，排污口设置合理，便于采集样品、便于监测计量、便于公众参与和监督管理。同时要求按照生态环境部制定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实施细则（试行）》的规定，设置与排污口相应的图形标志牌。 (3) 排污许可证 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加油站属于“四十二、零售业 52”中“100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256”中“位于城市建成区的加油站”，属于简化管理。应按照规定《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总则》（HJ942-2018）的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并根据排污许可证中的要求进行监测、管理。
----------	---

六、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在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之后，对周围环境影响可接受，在采取报告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情况下，环境风险可防控。因此，在落实本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从环保的角度出发，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本报告仅对项目建设的环保可行性进行评价，项目建设还需满足安全、消防等要求。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单位：t/a）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 减量（新建 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 体废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	/	/	/	1.189	/	1.189	+1.189
废水	废水排放量	/	/	/	1228	/	1228	+1228
	COD	/	/	/	0.3424	/	0.3424	+0.3424
	SS	/	/	/	0.2855	/	0.2855	+0.2855
	氨氮	/	/	/	0.0058	/	0.0058	+0.0058
	总氮	/	/	/	0.0123	/	0.0123	+0.0123
	总磷	/	/	/	0.0009	/	0.0009	+0.0009
	石油类	/	/	/	0.0103	/	0.0103	+0.0103
	LAS	/	/	/	0.005	/	0.005	+0.005
危险废物	清罐油泥	/	/	/	1t/3a	/	1t/3a	+1t/3a
	隔油沉淀池废油	/	/	/	0.1t/（每 3~5 年）	/	0.1t/（每 3~5 年）	0.1t/（每 3~5 年）
	废膜	/	/	/	0.03t/（每 5~8 年）	/	0.03t/（每 5~8 年）	0.03t/（每 5~8 年）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	/	3.65	/	3.65	3.65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